



110 學年度第六次行政會議議程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03 月 22 日 13:30 分

地點：雲起樓 301 多功能研討廳

主席：何卓飛校長

出席人員：行政主管 劉三錡副校長、藍順德副校長、傅昭銘副校長（兼主任秘書、教務長、通識教育委員會主任委員）、釋永東學務長（兼書院山長）、蔡明達總務長、王宏升招生長、詹丕宗研發長、謝大寧國際長、林裕權圖資長、林淑娟人事室主任、釋妙暘會計主任、通識教育委員會江淑華執行長、佛教研究中心萬金川主任

教學主管 人文學院蕭麗華院長、社會科學學院林信華院長、管理學院羅智耀院長、創意與科技學院謝元富院長、樂活產業學院許興家院長、佛教學院郭朝順院長、中國文學與應用學系簡文志主任、歷史學系趙太順主任、外國語文學系游鎮維主任、宗教學研究所姚玉霜所長、社會學暨社會工作學系陳憶芬主任、公共事務學系郭冠廷主任、心理學系林緯倫主任、應用經濟學系周國偉主任、管理學系羅智耀主任、資訊應用學系羅榮華主任、傳播學系徐明珠主任、文化資產與創意學系蔡明志主任、產品與媒體設計學系高宜滂主任、健康與創意蔬食產業學系許興家主任、未來與樂活產業學系汪雅婷主任、佛教學系鄭維儀主任

二級主管 賴宗福副教務長（兼教師專業發展中心主任）、詹雅文副國際長、李喬銘副招生長（兼招生事務組組長）、註冊與課務組邱勻沁組長、學生學習與生涯發展中心林立傑主任、課外活動組羅采倫代理組長、身心健康中心鄭宏文主任兼生活輔導組組長、胡芯華代理組長、林名芳代理組長、招生處招生活動組陳亮均組長、兩岸合作與交流中心韓傳孝主任、華語教學中心余信賢主任、國際合作與交流中心徐郁倫主任、通識教育中心陳建智主任、語文教育中心張家麟主任、體育中心周俊三主任、秘書室公共關係組林安迪組長、秘書室行政管理組楊豐銘組長、推廣教育中心陳碩菲主任、校務研究暨計畫組黃淑惠組長、產學與育成中心盧俊吉主任、佛大會館劉嘉貞經理、網路暨學習科技組陳應南組長、校務資訊組張世杰組長、圖書管理暨服務組王愛琪代理組長、陳美華組長、林美書院辦公室張美櫻主任、雲水書院辦公室曾稚棉主任、海雲書院辦公室盧慶雄主任、雲來書院辦公室施怡廷主任、蘭苑書院辦公室陳志賢主任、佛教研究中心林欣儀執行秘書

列席者：學生會賴汶佑會長、學生議會蔡松霖議長

紀錄人：吳衍德

壹、頒獎儀式

一、110 學年第一學期通過升等教師

- (一) 人文學院中國文學與應用學系張瑋儀老師通過升等教授。
- (二) 社會科學學院社會學暨社會工作學系林錚老師通過升等教授。
- (三) 人文學院中國文學與應用學系康尹貞老師通過升等副教授。
- (四) 社會科學學院心理學系黃玉蓮老師通過升等副教授。
- (五) 管理學院管理學系陳亮均老師通過升等副教授。

貳、主席報告：

[會議紀錄](#)、[列管事項](#)、[業務報告](#)、[提案討論](#)、[臨時動議](#)

參、前次會議紀錄確認暨執行情形報告：

提案	會議決議	執行情形
一	提案單位：秘書室 案由：修訂本校「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辦法修正案」，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已於1月27日公告施行。
二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修訂本校「教師升等辦法」，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附帶決議：教師升等評量與教師評鑑指標是否需有一致性的規範，請人事室與教務處另商議之。	將提送4月27日校務會議討論。
三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修訂本校「專案教師聘任辦法」，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110 學年度第五次行政會議已通過修訂本校「專案教師聘任辦法」，因教育部近日訂定「專科以上學校進用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實施原則」，預計於7月底前公告，本案依草案內容將提主管會議討論後，再決定是否重新修正(主管會議討論前暫不送校務會議)。
四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修訂本校「教師資格送審著作抄襲處理準則」，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將提送4月27日校務會議討論。
五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修訂本校「學生選課辦法」，提請討論。	已於2月10日公告施行。

	決議：照案通過。	
六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修訂本校「教學優良教師遴選與獎勵辦法」，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將提送4月27日校務會議討論。
七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修訂本校「教學獎助生實施暨獎勵辦法」，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將提送4月27日校務會議討論。
八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修訂本校「弱勢學生學習輔導委員會設置辦法」，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已於2月15日公告施行。
九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修訂本校「弱勢學生學習輔導辦法」，提請討論。 決議：修正通過。導師輔導系統依學務處現有系統修正為「導師導生輔導系統」。 附帶決議：本辦法第2條所列各類身份若需依程度別排序時是否合宜，請再商議。	已於2月15日公告施行。
十	提案單位：圖資處 案由：修訂本校「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設置辦法」，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已於2月24日公告施行。
十一	提案單位：圖資處 案由：修訂本校「資訊安全暨個人資料保護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已於2月24日公告施行。
十二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以包裹方式修正總務處部分法規，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已於2月11日公告施行。
十三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修訂本校「總務會議設置辦法」，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已於2月10日公告施行。
十四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修訂本校「財物管理辦法」，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已於2月14日公告施行。
十五	提案單位：總務處	已於2月10日公告施行。

案由：修訂本校「場地借用管理辦法」，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	--

◎結論：

肆、列管事項進度報告：

[會議紀錄](#)、[列管事項](#)、[業務報告](#)、[提案討論](#)、[臨時動議](#)

一、會議列管案件進度報告

案件依據	案由	主/協辦單位	辦理期限	辦理情形	百分比	列管情形
109-2 教師評鑑會議， 11009001。	學生整體英文程度的下滑，對於進入主題化課程門檻略高，建議調整為兩年的英文課程，大一以英文聽說讀寫能力強化為主的課程以接軌大二主題化教學。	通識教育委員會	2022-03-11	因應本校學程化，通識學分已佔32學分，且通識課程為全方面規劃發展，無法單一著重在某一科目上。	90	建議持續列管
110-1 主管會報， 11010002。	請教務處、總務處與圖資處共同規劃出遠距教學教室的等級及需求量，再分年分批搭配預算完成建置。	教務處	2022-11-30	1. 統計全校各棟大樓可安裝遠距教學視訊設備之 E 化教室，扣除電腦教室及各系專業教室，總計62間，第一階段已完成16間；第二階段安裝37間，已於110-1學期完成；剩餘9間預計於111年完成安裝。 2. 請圖資處協助規劃視訊教學軟體系統，預計於111年完成。	85	建議持續列管
110-1 主管會報， 11010008。	在進行教師評鑑的時候，希望評鑑委員也要顧及到校院所訂的發展指標結合起來，請秘書室把工作目標校的指標訂出來，提供給院，然後院的指標也要訂出來並納入列管。	秘書室	2022-04-21	1. 已依原規畫110年12月31日(五)前收集各單位109學年度工作目標執行情況，未完成且可繼續執行案件，將列入110學年度工作目標。 2. 各單位已於111年3月4日前擲回110學年度工作目標行動方案，待整理後專案校長同意後，連同109學年度工作目標執行進度，另送校發會議審議。	80	建議持續列管

110-1 行政會議， 11010010。	請圖資處研擬相關作法鼓勵住校生多利用圖書館、電腦教室，提升使用率。	圖書暨資訊處	2022-07-31	1. 鼓勵同學使用圖書館 2 樓「自主學習區」與視聽區，充分利用圖書館的電腦與多媒體設施。 2. 提供「雲端教室」服務(星期一至星期五 1800-0800，六日全天開放)，圖書館閉館後透過遠端方式連線至圖書館推廣教室及雲起樓 204 電腦室使用，提升電腦教室使用率。 3. 加強宣傳圖書館的多功能研討室，鼓勵同學利用作為小組討論與簡報。 4. 加強辦理推廣活動及圖書利用教育，並與教學單位合作，透過教師教學多元化運用，吸引讀者入館利用。	60	建議持續列管
--------------------------	-----------------------------------	--------	------------	---	----	--------

◎結論：

二、110 年法制作業列管法規執行情形

[會議紀錄](#)、[列管事項](#)、[業務報告](#)、[提案討論](#)、[臨時動議](#)

(一) 擬修正法規

原法規名稱	草案預定提出月份	擬修正之原因及要點	執行情形
教務處			
弱勢學生學習輔導辦法	110 年 4 月	110 年度新增弱勢學生資格。	已於 2 月 15 日公告施行。
圖書暨資訊處			
資訊安全暨個人資料保護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	110 年 6 月	學生事務長、招生事務處處長修正為學務長、招生長。	已於 2 月 24 日公告施行。
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設置辦法	110 年 6 月	學生事務長修正為學務長。	已於 2 月 24 日公告施行。

◎結論：

伍、業務單位暨新型冠狀病毒肺炎防治報告：[\(附件一/第 8 頁\)](#)

教育部持續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調整防疫規定，相關政策指引，全文敬請參閱：<https://reurl.cc/RbK6jz>

陸、提案討論：

[會議紀錄](#)、[列管事項](#)、[業務報告](#)、[提案討論](#)、[臨時動議](#)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訂定本校 111 學年度教學行事曆，提請討論。(詳[附件二](#))

說明：

一、為能早期規劃排定本校 111 學年度教學、行政等重大活動，以利管制執行，擬訂

定本校 111 學年度教學行事曆。

二、111 學年度教學行事曆草案如附件，事前已提請學務處、總務處、招生處、國際處、通識中心、語文中心、秘書室及人事室等單位審閱。

決議： [提案一](#)、[提案二](#)、[提案三](#)、[提案四](#)、[提案五](#)、[提案六](#)

提案二

提案單位：通識教育委員會

案由：以包裹方式修訂通委會部分法規，提請討論。(詳[附件三](#))

說明：因應本校現行組織規程修改，本次修正 3 個辦法，以包裹方式修正，彙整後之法規詳如附件。

法制作業審核：通識教育委員會送修之法規，主要為配合現行組織規程修改及配合法制作業修正用詞，請同意以包裹方式修正。

決議： [提案一](#)、[提案二](#)、[提案三](#)、[提案四](#)、[提案五](#)、[提案六](#)

提案三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修訂本校「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提請討論。(詳[附件四](#))

說明：

- 一、依據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一章第 11 條，雇主為當然委員並視該事業單位之實際需要指定人員，並由雇主指定一人為秘書綜合辦理，其委員任期為兩年。故本設置辦法由校長擔任召集人並指定一人為執行秘書，其委員任期為兩學年。
- 二、依據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一章第 12 條，事業單位依規定所設置委員會應每三個月至少開會一次。故本設置辦法由每六個月開會一次修改為每三個月開會一次。

法制作業審核：本案經 111 年 01 月 04 日起預告修正 10 日，符合法制作業規範。

決議： [提案一](#)、[提案二](#)、[提案三](#)、[提案四](#)、[提案五](#)、[提案六](#)

提案四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修訂本校「行政人員遴用及升遷辦法」，提請討論。(詳[附件五](#))

說明：依據 110 年 12 月 28 日因應「事業單位實施勞工值日(夜)應行注意事項」停止適用協調會紀錄決議修正本法第 9 條，第 12 條增加基礎職位及中堅職位之工作內容及需具備之能力。

法制作業審核：本案經 111 年 01 月 12 日起預告修正 10 日，符合法制作業規範。

決議： [提案一](#)、[提案二](#)、[提案三](#)、[提案四](#)、[提案五](#)、[提案六](#)

提案五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修訂本校「專案計畫人員聘任辦法」，提請討論。(詳[附件六](#))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 110 年 10 月 27 日核定軍公教員工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起調薪 4%，本校經董事會同意教職員工之本俸與國立大學人員本俸調整一致，因此依據軍公教調薪及科技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研究人力約用注意事項調整本校專案計畫人員薪資表。
- 二、本辦法通過後，各計畫主持人得自行決定在預算範圍內追溯自 111 年 1 月 1 日起

進行補薪資差額作業。

法制作業審核：本案經 111 年 02 月 18 日起預告修正 10 日，符合法制作業規範。

決議： [提案一](#)、[提案二](#)、[提案三](#)、[提案四](#)、[提案五](#)、[提案六](#)

提案六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修訂本校「書院教育委員會設置辦法」，提請討論。(詳[附件七](#))

說明：

一、依據 109 年 5 月 19 日 108 學年度第 8 次行政會議，提案二十一附帶決議「書院教育相關業務及辦法移交學生事務處辦理」。本辦法由教務處移至學生事務處，進行相關條文修正。

二、本修正案經 110 年 12 月 14 日建構書院型大學推動小組會議決議修正通過，111 年 1 月 4 日主管會報通過，依法制作業辦法提送相關會議審議。

法制作業審核：本案經 111 年 01 月 30 日起預告修正 10 日，符合法制作業規範。

決議： [提案一](#)、[提案二](#)、[提案三](#)、[提案四](#)、[提案五](#)、[提案六](#)

柒、臨時動議：

[會議紀錄](#)、[列管事項](#)、[業務報告](#)、[提案討論](#)、[臨時動議](#)

捌、散會：

[會議紀錄](#)、[列管事項](#)、[業務報告](#)、[提案討論](#)、[臨時動議](#)

業務單位暨新型冠狀病毒肺炎防治報告

一、副校長室

秘書室、教務處、學務處、總務處、研發處、國際處、國資處

二、秘書室

回業務報告

- (一) 2月22日-綠色冀泉在佛大植樹，當天到場媒體人間衛視，新聞露出5則。
- (二) 2月24日，安排年代電視《創新方程式》專題報導，到校拍攝以管院為核心談佛大課程創新，並於繁星報名截止日前電視露出宣傳。
- (三) 3月2日-大學學測公布日，媒體發稿，人間衛視、聯合報兩則平面新聞紙本露出。
- (四) 佛大推「參與式學習」繁星新生享四年企業有薪實務學習記者會，2則電視報導，2則平面紙本報導、2則廣播報導、11則電子新聞，共16則露出。
- (五) 3月15日68期電子報上線。
- (六) 協助netflix新劇安排場地拍攝事宜。
- (七) 召開重要慶典辦理方向討論會，下學期重要典禮活動辦理情形。(詳附件八)
- (八) 110學年度內控作業，已在上學期完成會議討論與文件修正，預計在3月底完成110學年度內控文件之統合後，交由研發處辦理內部稽核作業。並在本學期完成線上資料更新與陳報董事會作業。
- (九) 110學年度工作目標，已完成109學年度執行情況之匯整與簽辦，110學年度工作目標併同109學年度未完成事項，將提送下次校務發展委員會議報告。
- (十) 2022泛太平洋大學聯盟專案規畫。(詳附件九)
- (十一) 2022「參與式學習」創新人才培育方案簽約儀式於3月7日假佛光大學雲起樓406會議室舉行，本次共計7家企業參與結盟簽約，合計提供「參與式學習」機會20個名額供本校今年繁星入學新生申請。
- (十二) 本校胡素華校友獲校友總會林聰賢理事長同意，以校友會名義贊助經費，於匯流新聞網推播本校招生訊息。將本校「參與式學習」簽約記者會媒體報導，綜彙招生處繁星招生方案，接續匯流新聞網的十一家媒體報導，成為連貫的繁星招生文宣。

回業務報告

三、教務處

秘書室、教務處、學務處、總務處、研發處、國際處、國資處

(一) 教師專業發展中心

教發中心、學涯中心、註課組、深耕辦

1. 「110-2雲水雅會」規劃，分三大主題「教學知能」、「跨域學習」、「數位人文」，共十場講座，內容詳如下表：

NO	日期	題目	主講者	校內人數	校外人數	校外參與學校數	有效問卷數	滿意度(5點量表)
1	02/15	我在佛光大學的教學與研究	佛光大學管理學系陳亮均教授	57	—	—	41	4.85
2	03/02	以診斷導向提升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38	42	20	50	4.68

		學科教學知識的學習成效分析與方案設計	通識教育中心胡詠翔助理教授					
3	03/16	雙語化教學並不難,我的普物課程經驗分享!	佛光大學資訊應用學系傅昭銘教授兼副校長暨教務長	—	—	—	—	—
4	03/30	科學與文化的思辨--對科學成為宗教的一個反思	資深科學文化工作者江才健教授	—	—	—	—	—
5	04/27	老師的聲音真好聽--魅力表達工作坊	佛光大學中國文學與應用學系林明昌教授	—	—	—	—	—
6	05/11	河西羊的健聲房	清涼音文化事業有限公司聲帶訓練師河西羊(楊曙聰)講師	—	—	—	—	—
7	05/14	2022 第三屆跨域自學力國際研討會		—	—	—	—	—
8	05/25	善用遊戲化提升學習成效	大葉大學多媒體數位內容學士學位學程丁后儀助理教授	—	—	—	—	—
9	06/15	大學教室的數位轉型:融合線上與實體的教與學	UniHub有你好棒創辦人/執行長謝昆霖講師	—	—	—	—	—
10	07/28	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撰寫工作坊	大葉大學財務金融學系鄭孟玉副教授兼任教學資源中心主任	—	—	—	—	—
合計				95	42	20	91	4.75

2.110-2 學期數位化教學案、因材施教實驗課程案與 111 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社群，申請案於 01 月 11 日（二）召開「教學創新推動小組」會議審議通過。110-2 學期數位化教學案共計核定 7 案（通過率 77.8%），補助金額為 158,710 元；110-2 學期因材施教實驗課程案核定 16 案（通過率 84.2%），補助金額為 367,179 元；111 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社群核定 4 案（通過率 80%），補助金額為 68,271 元。各系所核定如下表：

系所	數位化教學案 (核定件/申請件)	因材施教 實驗課程案 (核定件/申請件)	教師專業成長社群 (核定件/申請件)
中文系	1/1	4/4	1/1 社群成員人次：5
外文系	—	1/1	—
未樂系	—	1/1	—

蔬食系	1/1	—	—
社會系	—	1/1	—
心理系	—	5/6	2/2 社群成員人次：12
公事系	—	1/1	—
管理系	1/2	1/2	1/1 社群成員人次：10
文資系	0/1	—	—
傳播系	1/1	1/1	—
產媒系	1/1	1/2	—
資應系	2/2	—	—
佛教系	—	—	0/1 社群成員人次：5
合計	7/9 (通過率 77.8%)	16/19 (通過率 84.2%)	教師社群數：4/5(通過率 80%) 教師社群人數(已扣除重複教師)： 22/27

3.110-2 學期教學意見調查作業

回業務報告

學生問卷	期中	期末
學生填答	4月4日至4月17日	畢業生5月30日、在校生6月27日至7月17日
教師回覆	4月18日至5月1日	7月18日至7月31日
主管審核	5月2日至5月8日	8月01日至8月14日
學生瀏覽	5月9日起	8月15日起

4.110-2 學期教師評鑑作業，本次受評老師共計 53 位，辦理時程如下：

NO.	作業內容	時程	進度
1	系提供教師評鑑小組委員名單	111年3月16日前	執行中
2	確認院、系之年度目標與預期關鍵成果	3月16日前	執行中
3	業管單位確認更新教師資料	即日起至3月30日	執行中
4	受評教師填報評鑑系統	即日起至評鑑前(確切日期每人不同)	執行中
5	系(所、中心)教師評鑑小組評鑑階段	4月6日至6月6日(共9週)	—
6	校級教師評鑑會議	6月14日(二)12:10(第17週)，地點於雲起樓406室	—

5.111 年度遴選教學優良教師作業，辦理時程如下：

回業務報告

NO.	作業內容	時程	進度
1	教務處提供各學系（中心）符合被推薦條件之教師名單	111 年 3 月 31 日前	執行中
2	學系（中心）遴選作業，蒐集教師教學優良事實，提繳系教學優良教師推薦表至院級審議。	5 月 16 日前	—
3	學院（委員會）遴選作業，院教學優良教師推薦表，提送教務處彙辦。	10 月 14 日前	—
4	校級教學優良教師遴選委員會議	11 月 1 日（二）	—
5	行政會議頒獎	12 月	—

6.教學獎助生：「110-2 學期 TA 培訓課程」如下，時間為週三 13：10-15：10。

NO	日期	主題	主持人/主講者	人數	有效問卷數	滿意度 (5 點量表)
1	02/23	TA 期初相見歡	佛光大學教師專業發展中心	67	48	4.70
2	03/02	雲端教室：數位學習平台	佛光大學圖資處呂宜龍先生	61	41	4.71
3	03/09	表達影響力：建立文字邏輯	馬基客 吳淑玲老師	69	43	4.75
4	03/16	簡報邏輯與上台表達升級秘笈	讓狂人飛 陳曉老師	—	—	—
5	03/23	學習如何學習	勵活公司 許秉軒老師	—	—	—
6	03/30	科技導入教學-Google 工具應用	文化大學 王玠瑛老師	—	—	—
7	04/06	剛剛好的安慰—如何陪伴對待週遭有困擾的人們	看見心理諮商所何盈靜心理師	—	—	—
8	04/13	一目了然的簡報-資料視覺化	文化大學 王玠瑛老師	—	—	—
合計				197	132	4.72

7.英語教學融入課程獎勵前導計畫

- (1) 依據國家「2030 雙語國家政策發展藍圖」，高等教育階段將以「強化學生英語力，推動全英語授課 (EMI)，整體提高教國際競爭力」為願景。本校以達成全英語授課為目標，即學習內容的教授、師生互動、學習及學術支持教材、學習成果展示與評量（如口頭陳述、作業或測試）等 100% 使用英語。
- (2) 本校推動英語教學漸進式融入課程，依據學生背景及程度，教師在課程上逐漸增加英語授課比例，包含採取英語教科書、善用英語教材、專有名詞以英文講授、英語截錄授課重點並進行複習、評量試卷英語化、課堂互動以英語進行等方式，讓學生逐漸熟悉英語化學習模式。

漸進式分級標準	課程獎勵機制 每一學分課程之獎勵金*
---------	-----------------------

A 級為授課時間採用 100%英語講授	10,000 元
B 級為授課時間採用 35%至 80%英語講授	8,000 元
C 級為授課時間採用 5%至 30%英語講授	4,000 元

*教師應評估學生學習需求與成效，若授課過程中有發生學生不適應等狀況，得向教務處申請調整等級或暫停執行英語授課，教務處可依實際執行時數按比例核發獎勵。

(3) 110-2 學期英語教學融入課程獎勵前導計畫申請說明

NO.	申請流程	內容
1	獎勵對象	1.以大班教學及學士班課程為優先獎勵。 2.外國語文學系、在職專班課程及通識教育英語文課程（含必修及選修）不適用之。
2	申請時間	採隨到隨審，即日起至 5 月 6 日（五）前，請老師將 110-2 學期英語教學融入課程申請表與中英文教學大綱送至教務處。
3	執行期	英語教學融入課程至少六週執行期，依實際執行時數按比例核發獎勵。
4	成果	1.瞭解獎勵課程之學生英語學習成效，請獲獎勵之教師於期末教學意見調查前勾選學生學習成效「強化外語能力」題項。 2.請於 111 年 7 月 31 日前將成果報告以電子檔寄至教務處。

(4) 110-2 學期英語教學融入課程獎勵作業，辦理時程如下：

NO.	作業內容	時程	進度
1	佛光大學英語教學融入課程獎勵試辦要點制訂案	擬經 111 年 4 月 20 日 (三) 教務會議通過並公告	執行中
2	「110-2 雲水雅會：雙語化教學並不難，我的普物課程經驗分享！」說明 110-2 學期英語教學融入課程獎勵前導計畫申請（傅昭銘副校長主講）	3 月 16 日（三）	執行中
3	110-2 學期英語教學融入課程獎勵申請（申請表格含計畫說明、申請表與成果報告）	採隨到隨審，即日起至 5 月 6 日（五）前	執行中
4	請獲獎勵之教師繳交成果報告	111 年 7 月 31 日前	—

(二) 學生學習與生涯發展中心

[教發中心](#)、[學涯中心](#)、[註課組](#)、[深耕辦](#)

1.本中心以「數位力」、「自學力」、「基礎力」及「就業力」為四大主軸進行課程開設，並規劃後續實作工作坊、競賽活動及證照輔導等，以其能展現學生學習成果。

2.課程安排

(1)「數位力」培力計畫

課程主題	日期	課程名稱	小時	人次	滿意度
元宇宙課程	4/13	元宇宙與 AI 未來發展趨勢	—	—	—
	5/6	元宇宙體驗營隊	—	—	—

數位行銷策略課程	3/16	電商創業企劃書綱要	—	—	—
	3/23	行銷與受眾撰寫			
	3/30	廣告策略(執行檢核)			
	4/6	企劃書架構			
無人機操作課程	4/27	無人機介紹	—	—	—
	5/11	無人機操作介紹			
	5/18	戶外飛行			
	5/25	戶外型、穿越訓練			
	6/1	穿越障礙賽			

(2)「自學力」培力計畫

課程主題	日期	課程名稱	小時	人次	滿意度
自學專題實作	5/3	分組與思考與實作說明	—	—	—
	5/10	激發解決問題	—	—	—
	5/17	創新創意思考與設計思考	—	—	—
	5/24	計劃書撰寫技巧	—	—	—
	5/31	完成創新創業計劃書與簡報	—	—	—

(3)「基礎力」培力計畫

課程主題	日期	課程名稱	小時	人次	滿意度
閱讀策略與 提問策略	3/15	追劇式閱讀(閱讀策略與自學策略筆記法)	—	—	—
	3/22	天才式閱讀(閱讀策略與自學策略筆記法)			
	3/29	元元宇宙(提問策略—後設思考)			
	4/12	白馬非馬(提問策略—邏輯思考)			
	4/26	永遠有 K 計畫(提問策略-水平思考)繳交課程筆記參加競賽			

(4)「就業力」培力計畫

課程主題	日期	課程名稱	小時	人次	滿意度
職涯輔導講座	4/6	教練自己：超越逆境	—	—	—
	4/12	職場第一步：掌握履歷面試	—	—	—
Word 文書處理 證照班	3/22	基礎排版演練	—	—	—
	3/24	表格操作	—	—	—
	3/29	目錄與合併列印操作	—	—	—
	3/31	模擬試題講解與操作-A 版題組	—	—	—
	4/12	模擬試題講解與操作-B 版題組	—	—	—
	4/14	模擬試題講解與操作-C 版題組	—	—	—
	4/26	模擬試題講解與操作-D 版題組	—	—	—
	4/28	模擬試題總複習及模擬測驗	—	—	—
Premiere Pro 影片編輯證照 班	5/11	影像實用工具使用技巧、剪輯專案與版面概念	—	—	—
	5/18	聲音、修剪、濾淨特效工具、聲音(口白、音樂)敘事的觀念	—	—	—
	5/25	模擬試題講解與操作	—	—	—
	6/1	模擬試題講解與操作	—	—	—

	6/8	模擬試題總複習及模擬測驗	—	—	—
--	-----	--------------	---	---	---

3.活動、競賽及成果發表

[回業務報告](#)

項目	日期	辦理目的	人次	滿意度
生職涯體驗營隊—挑戰與堅持	5/21	藉由辦理繩索挑戰課程，讓學生於課程中學習人際之間的關係及個人內在能力養成，達到個人成長與發展的教育元素，提升學生情緒控制、解決衝突、成就動機、主動積極、自信心等面向，達到個人成長與發展的教育目標。	—	—
多元語言歌唱競賽	6/1	為推動校園多元語言學習，希望透過更多元且輕鬆的學習方式鼓勵學生自學，並增加學生學習動機，再藉由比賽來呈現學習成果、提升學習語言之興趣與培養其語言口語及應用能力。	—	—
自學閱讀筆記競賽	6/15	瞭解同學是否了解課程之相關內容及展現學生學習成果，特此辦理閱讀筆記策略競賽。	—	—
創新創業競賽	6/15	培養學生自學能力，並提升學生實務與實作能力，藉由專題報告競賽方式瞭解學生參與學生學習與生涯發展中心開設之課程學習成果。	—	—
成果發表競賽	6/15	中心各項活動成果發表競賽。	—	—
小藍鵲自學計畫成果發表	6/15	小藍鵲自學計畫成果發表。	—	—
小藍鵲圓夢計畫成果發表	6/15	小藍鵲圓夢計畫成果發表。	—	—

4.四大實習計畫及企業說明會

[回業務報告](#)

項目	日期	活動名稱	活動內容	人次	滿意度
裕源集團實習方案	5/20	企業參訪暨體驗活動	透過實地參訪裕源集團旗下的裕懋工廠以及裕毛屋，讓學生能夠瞭解因應不同產業所會面臨到的困難及挑戰，同時也讓學生實際體驗作業員以及生鮮超市內部職位的工作面向。	—	—
貳樓餐廳實習方案	4/29	貳樓餐廳企業參訪	貳樓餐廳的參訪能夠讓學生先行知悉餐廳內外場的工作，對於沒有餐飲相關經驗的學生來說，可以透過參訪瞭解工作內容，以及讓企業宣揚該企業之理念。	—	—
	5/27	貳樓餐廳企業體驗	身為貳樓餐廳的實習生該具備的特質以及需要什麼樣的能力，在體驗階段會由貳樓餐廳內部的員工與本校學生進行簡單的說明以及體驗活動。	—	—
杰果科技	5/6	元宇宙體驗	元宇宙世代來臨，AI 技術如何應用於各	—	—

實習方案		課程暨營隊	項產業，同時也能夠讓學生在實習前具備對於元宇宙的基本認識。		
人工智能產業協會實習方案	4/29	人工智能產業協會企業參訪	人工智能產業協會致力於推動國中小無人機課程，透過實地參訪，能夠讓學生理解身為教導者應該是需要具備哪些特質。	—	—
	5/27	人工智能產業協會企業體驗	在擔任教導者之前，需要在行前至人工智能產業協會參與基本的無人機教學課程，以利學生能更快的讓實習工作上手。	—	—
企業說明會	5/4	金融保險業-富邦人壽、全球人壽	藉由企業介紹理念、企業文化、部門組織及福利與制度等，讓學生可直接深入瞭解企業的營運特色，促使大一至大三生提前規劃未來想任職的職業類別，對於大四生提供直接的就業管道，畢業即銜接就業。	—	—
	5/18	製造業-宜鼎國際、薛長興工業		—	—

5.多元獎勵補助方案

回業務報告

項目	申請期限	申請人數
專業證照獎勵補助	02/21-06/10	尚無申請人數
校外實務競賽獎勵	02/21-06/02	尚無申請人數
國內外體驗學習補助	02/21-06/02	尚無申請人數
自主學習社群補助	02/21-04/29	尚無申請人數

6.各式補助計畫

項目	申請期限	活動辦理截止日期	計畫內容
系友回娘家經費補助計畫	3/1-5/15	6/15 日前	補助院、系、所辦理多元、活潑、溫馨及關懷系友相關活動，並以於校內辦理為原則。
系友增能課程經費補助計畫	3/1-5/15	6/15 日前	補助院、系、所辦理有利增進系友專業職能課程為原則，實體授課或網路開課均可。
系所跨域自學職涯輔導補助	4/18-5/30	6/15 日前	補助各系(所)針對學生跨域自學職涯輔導應配合系所專業發展取向，同時結合學生學習志趣之具體執行方案。
學習活動週實施計畫	4/22 日前	5/2-5/6 日	以「學院為核心」進行學習活動週活動之規劃(活動至少 18 小時)，活動內容可含書院教育、人文精神，活動主題為職場體驗、職涯探索、社區服務、跨域自學等緊扣高教深耕計畫宗旨之學習活動。

7.小藍鵲計畫

- (1) 110-2 學期本校弱勢學生總人數 349 人，低收入戶 74 人、中低收入戶 38 人、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121 人、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 9 人、具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助學金補助資格者 61 人、原住民學生 37 人、家庭突遭變故經學校審核通過者 9 人。

類別	人數	比例
低收入戶	74	21.20%
中低收入戶	38	10.89%
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121	34.67%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	9	2.58%
具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助學金補助資格者	61	17.48%
原住民學生	37	10.60%
家庭突遭變故經學校審核通過者	9	2.58%
懷孕學生、扶養未滿3歲子女之學生	0	0
合計	349	

(2) 110-2 學年度推出 10 項獎勵補助學金，列表如下：

[回業務報告](#)

獎補助項目	成果
品學兼優獎勵	110-2 申請件數：2 位。
學習進步鼓勵	110-2 尚無申請件數。
學伴支持補助	2 月申請：10 組，20 位。 3 月申請：21 組，44 位。 4 月申請：17 組，37 位。 5 月申請：16 組，35 位。 6 月申請：14 組，29 位。
基礎暨文藝素養獎勵	110-2 尚無申請件數。
職場體驗暨證照獎勵	110-2 尚無申請件數。
在地專業學習補助	110-2 尚無申請件數。
跨域自學獎勵	110-2 尚無申請件數。
自學計畫補助	110-2 申請件數：5 位。
體驗學習支持補助	110-2 尚無申請件數。
圓夢計畫獎勵	110-2 申請件數：2 位。

8.系所暨通識教育評鑑：實地評鑑前各項準備規劃日如下，敬請參考辦理。

- (1) 111 年 4 月 27 日辦理**教學品保實務研討**課程，由台評會說明評鑑流程及應注意事項。
- (2) 111 年 4 月 28 日社會科學學院學系及佛教學系進行模擬簡報。
- (3) 111 年 4 月 29 日人文學院系所及通識教育委員會進行模擬簡報。
- (4) 111 年 5 月 3 日管理學院學系及樂活產業學院學系進行模擬簡報。
- (5) 111 年 5 月 5 日創意與科技學院學系進行模擬簡報。
- (6) 111 年 5 月中旬至月底辦理**評鑑場地預檢**。
- (7) 111 年 6 月 7 日辦理**人文學院系所及佛教學系教學品保實地評鑑**。
- (8) 111 年 6 月 8 日辦理**通識教育教學品保實地評鑑**。
- (9) 111 年 6 月 9 日辦理**社會科學學院、管理學院、樂活產業學院及創意與科技學院學系教學品保實地評鑑**。
- (10) 111 年 6 月 18 日上午辦理**碩士在職專班學制**(中文系、公事系、管理系、經濟系及資應系)實地評鑑。

(三) 註冊與課務組

[教發中心](#)、[學涯中心](#)、[註課組](#)、[深耕辦](#)

1.109-110 學年度各系學士班選課輔導率如下表：

學系 名稱	109-1 加退選結束 (109/10/22)	109-2 加退選結束 (110/2/26)	110-1 加退選結束 (110/9/17)	110-2 加退選結束 (111/2/25)

	學士班 在學 人數	已完成 輔導人 數	選課 輔導率									
中文系	133	71	53.38	100	49	49.00	114	103	90.35	113	35	30.97
外文系	194	128	65.98	131	131	100.00	149	127	85.23	146	39	26.71
歷史系	109	57	52.29	76	48	63.16	98	62	63.27	99	42	42.42
公事系	203	78	38.42	155	130	83.87	190	93	48.95	192	65	33.85
心理系	192	187	97.40	137	137	100.00	192	166	86.46	191	125	65.45
社工系	188	130	69.15	141	113	80.14	186	148	79.57	186	63	33.87
管理系	219	107	48.86	156	108	69.23	176	82	46.59	175	13	7.43
應經系	174	149	85.63	130	123	94.62	158	136	86.08	158	25	15.82
文資系	126	30	23.81	98	51	52.04	110	45	40.91	112	38	33.93
傳播系	330	130	39.39	239	133	55.65	300	231	77.00	297	12	4.04
產媒系	256	130	50.78	184	150	81.52	242	179	73.97	245	1	0.41
資應系	264	150	56.82	209	167	79.90	255	145	56.86	251	115	45.82
未樂系	153	37	24.18	115	109	94.78	134	120	89.55	131	7	5.34
蔬食系	194	98	50.52	141	45	31.91	187	166	88.77	193	0	0.00
佛教系	89	38	42.70	67	46	68.66	78	38	48.72	82	7	8.54

2.110 學期共有 33 門課程選課人數不足，其中確定停開課程 23 門、簽核中 10 門，明細如下：

[回業務報告](#)

學院	開課單位	人數不足 課程數	停開	專簽 同意續開	簽核中	同意續開原因
通識教育委員會	通識中心	1	1			
	語文中心	1	1			
人文學院	外文系	2	2			
	歷史系	1	1			
管理學院	應經系	3	3			
	管理系	1	1			
	心理系	4	4			
	社會系	1			1	為必修課
	公事系	2	2			
創科學院	創科學院	1	1			

	文資系	2	2			
	資應系	6	3	3		◎2門為必修課 ◎1門為碩專班 選修課，為維 護學生修課權 益
	產媒系	1	1			
樂活學院	未樂系	1	1			
	蔬食系	1		1		為畢業門檻
佛教學院	佛教學院	1			1	
	佛教學系	3			3	
產業學院	產業學院	1		1		
合計		33	23	5	5	

3.110-2 學期各開課單位教學計畫表尚未編輯與未完成統計（計算至 111/3/3）之課程數明細如下：

開課科系	課程數	備註
公事系	2	
通識	1	視國際處需要再開課，尚未安排授課老師。
社會系	2	
產業學院	1	
傳播系	5	
管理系	1	
總計	12	

(四) 高教深耕計畫辦公室

[教發中心](#)、[學涯中心](#)、[註課組](#)、[深耕辦](#)

- 1.1 月 10 日提交高教深耕計畫主冊計畫 110 年成果報告暨 111 年計畫書、及「提高教公共性」學校自我檢核表資料。
- 2.2 月 21 日完成高教深耕計畫主冊計畫 110 年經費結報事宜。
- 3.2 月 21 日進行 111 年高教深耕計畫第 1 期經費請撥事宜，教育部於 3 月 8 日將 1,243 萬 1,760 元款項撥付至校。
- 4.教育部於 3 月 7 日來函通知本校將於 4 月 13 日（三）下午進行視訊訪視，以瞭解本校 107-110 年深耕計畫之執行成效。

四、學生事務處

[秘書室](#)、[教務處](#)、[學務處](#)、[總務處](#)、[研發處](#)、[國際處](#)、[圖資處](#)

(一) 生活輔導組

[生輔組](#)、[課外組](#)、[身心健康中心](#)

1. 校園安全：110-2 學期（統計至 111/03/07 止）共 5 件校安事件，2 件通報教育部校安中心，分析如下表：

事件類別	件數	通報教育部	備	考
交通事故	2			
疾病事件	1			

疑似家暴	1	1	
違法事件	1	1	遭騙充當人頭帳戶（詐騙共犯）
合計	5	2	

2. 春暉專案（含菸害防制）：

[回業務報告](#)

110-2 學期截至 111/03/07 日止勸導違規吸菸 5 人次，統計如下表：

系 所	人 次	系 所	人 次
公事系		心理系	
傳播系		文資系	
管理系		產媒系	2
外文系		蔬食系	
經濟系		資應系	
未樂系		歷史系	1
社會系		中文系	
		佛教系	2
合計			5

3. 學雜費減免作業：12/27-2/11 開始辦理 110-2 學期學雜費減免作業申請人次計 335 人。

4. 就學貸款作業：於 2/28 日截止申請人次計 615 人。

5. 2/17 辦理宿舍入住工作會議暨宿舍輔導員教育訓練。

6. 辦理書院入住作業：

(1) 2/19-20 辦理書院入住。

(2) 2/21-2/25 辦理 110-2 書院申請遞補床位。

7. 3/2 海雲防災演練。

8. 3/4 前完成 110-2 學期特定人員線上輸入系統。

9. 3/5 校外租屋補助申請截止。

10. 3/9 林美寮防災演練。

(二) 課外活動組

[生輔組](#)、[課外組](#)、[身心健康中心](#)

1. 例行會議：

[回業務報告](#)

(1) 111/03/16 舉辦社團幹部與學務長有約座談會，預計 70 位社團幹部參加。

(2) 111/03/23 召開社團資源審查小組會議，預計 12 位委員、6 位列席人員參與。

2. 社團幹部培訓：

(1) 111/03/01、02 辦理社團基礎工作坊(一、二)，第一場整體滿意度 4.8、第二場整體滿意度 4.5，兩場共計 127 人次參加。

(2) 03/07、08、16 辦理社團基礎工作坊(三~五)，每場預計 60 位社團人參加。

(3) 111/03/05-06 辦理辦理「全校性社團幹部訓練」，共計 102 位學生、5 位職員參與，活整體活動滿意度達 4.81。

3. 課外組與大型活動：

(1)111/03/30 辦理校歌三好歌比賽，預計 600 校內師生共同參與。

4. 原住民文化教育：

(1)111/03/02 辦理原住民期部會議，共計 15 人參與。

(2)111/03/23 區域原資中心夥伴學校觀摩，預計 25 位夥伴學校參與。

(三) 身心健康中心

[生輔組](#)、[課外組](#)、[身心健康中心](#)

1. 一級預防：

[回業務報告](#)

(1)心理衛生活動推廣：

A. 111/3/1-111/4/30 辦理全職實習心理師招募。

B. 111/3/23 預計辦理「寫出幸福的生活劇本-如何做出屬於自己的時間規劃」講座。

C. 111/3/23 預計辦理「關係的事-關於你、關於我」講座。

D. 111/3/30 預計辦理「綻放自己的樣子-藝術自我探索」講座。

E. 111/3/30 預計辦理「從日常找到你的綻放點-尋常日牌卡探索體驗活動」講座。

F. 111/4/06 預計辦理「一級玩家：虛擬與現實世界的協調」講座。

G. 111/4/06 預計辦理「與那些傷共處」講座。

H. 111/4/13 預計辦理「剛剛好的安慰—如何陪伴對待週遭有困擾的人們」講座。

I. 111/4/13 預計辦理「照顧自己的一百種方法-編織專屬的捕夢網」手作體驗。

J. 111/4/26 預計辦理「親愛的，還好嗎？」講座。

K. 111/4/27 預計辦理「找回生命的力量：學會在壓力下的自我調控」講座。

L. 111/4/27 預計辦理「8 號探心所-實境體驗」活動。

(2)導師業務：

A. 111/4/25-111/4/30 辦理導師費用發放。

B. 111/4/27 預計辦理導師知能研習

2. 二級預防-個別諮商關懷：

[回業務報告](#)

(1)111/02/09-111/03/02 個別諮商，共 29 人次。

(2)111/02/09-111/03/02 針對辦理休、退、轉學生初步晤談，共 67 人次。

3. 資源教室：

(1) 111/2/14-111/3/20 進行資源教室學生教育部提報鑑定作業，約有 30 名學生需進行提報鑑定。

(2) 生活輔導活動：

A. 111/3/8 開始辦理晨行天使（每週二、四）。

B. 111/3/9 預計辦理「期初聯誼會」活動。

C. 111/4/13 預計辦理「心輔犬」活動。

D. 111/4/27 預計辦理「慶生聯誼會」活動。

(3) 課業輔導活動：

111/3/16 預計辦理「期初助理人員暨課輔員職前訓練」。

(4) 職涯發展活動：

- A. 111/3/7 預計辦理「職涯工作坊-APP 短片攝影與剪輯後製」活動。
- B. 111/3/14 預計辦理「職涯工作坊-APP 短片攝影與剪輯後製」活動。
- C. 111/3/21 預計辦理「職涯工作坊-APP 短片攝影與剪輯後製」活動。
- D. 111/3/23 預計辦理「轉銜會議」。
- E. 111/3/30 預計辦理「就業沒煩惱」活動。

(5) 會議舉辦：

- A. 111/3/2 辦理舊生 ISP 暨導師座談會，共 31 人與會。
- B. 111/3/4 預計辦理資源教室 110 學年度第 2 次 ISP 會議。
- C. 111/3/4 預計辦理資源教室 110 學年度第 3 次 ISP 會議。
- D. 111/3/4 預計辦理資源教室 110 學年度第 4 次 ISP 會議。
- E. 111/3/11 預計辦理資源教室 110 學年度第 5 次 ISP 會議。

(6) 特色主題計畫：

- A. 111/3/16 預計辦理「學生綠美化活動」。
- B. 111/4/27 預計辦理「環保資源再造講座」。

4.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3/24 預計召開 110 學年度第 3 次性別平等委員會。

5. 健康中心：

(1) 防疫期間【健康關懷系統】填報說明：

為了因應健康關懷機制回報率與即時性，請各行政與教學單位(各院、系所)的管理員，針對所屬同仁或學生，凡符合填報對象的疫病調查及督促符合填報對象每日兩次至【健康狀況管理系統】填報相關資料。

A. 網址：<http://120.101.66.98:10901/Default/login>

B. 填寫時間：每日早上 9 點前及下午 4 點前各一次，待完全無症狀屆滿 24 小時後，才不需再填報資料。

C. 符合填報對象：

(A)有發燒及上呼吸道症狀者(咳嗽、流鼻水及鼻塞、呼吸困難、全身倦怠、四肢無力、嗅覺和味覺喪失、腹瀉等症狀)。

(B)居家隔離、居家檢疫、自主健康管理(包含請防疫公假者，例如:居家檢疫結束後的 7 天自主健康管理)。

(C)其他：請病假者，未詳細填寫請病假的原因。

D. 上網填寫的內容：包括體溫、健康狀況(若症狀非勾選欄位的七大症狀，請在備註欄位補充說明，例如：頭痛、喉嚨痛等症狀)、就醫情形、有無快速篩檢(包含：流感快篩、新冠肺炎篩檢)等資料。

E. 若有出、入境資料，務必詳細填報出國地點、時間，返台搭乘航空公司名稱、班機、時間及有無轉機等事項。

F. 健康狀況管理系統各行政與教學單位(各院、系所)的管理員：防疫期間針對所屬同仁或學生，凡符合填報對象的疫病調查及督促符合填報對象每日兩次至【健康狀況管理系統】填報相關資料。

G. 學生施打疫苗宣導：開學後 COVID-19 疫苗接種情形線上調查。

(2) 健康促進活動：

- A. 111/03/23 健康促進活動-認識肺結核。
- B. 111/04/13 健康促進活動-血壓知多少。
- C. 111/04/27 健康促進活動-健康飲食。

(3) 急救教育推廣：

- A. 111/03/18 帶動中小學急救教育推廣活動。
- B. 111/04/01 帶動中小學急救教育推廣活動。
- C. 111/04/15 帶動中小學急救教育推廣活動。

(4) 餐飲衛生：

- A. 111/03/25 餐飲講習。
- B. 111/04/22 教育部大專校院餐飲衛生輔導。

(5) 境外生入境健康關懷：2/15 入境 1 位，目前採自主健康管理(預計 3/9 解除)；預計 3/4 再入境 1 人，其他待定入境時間。

[回業務報告](#)

五、總務處

[秘書室](#)、[教務處](#)、[學務處](#)、[總務處](#)、[研發處](#)、[國際處](#)、[圖資處](#)

- (一)總務處網頁"宣導專區"內建置有「採購、職安、出納、電子公文、用電安全、防颱防震宣導…」等資訊以利同仁隨時查閱。
- (二)各類物品之請購金額達 1 萬元以上均需填寫請購系統(餐飲、交通、住宿/場地除外)，另各單位請購案未經核准前，不得先行採購，即**不得事後補**請購作業。
- (三)影印紙、碳粉匣及印刷類採購，請各單位確依本校「物品集中採購作業規則」於每月 15 日前完成集中請購申請核准，總務處統於每月 16 日進行採購作業。
- (四)為簡化流程，提高效能：10 萬元以下小額採購，可直接於 e 化請購系統中勾選指定廠牌理由，且於說明欄詳述指定廠商原因，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即可。免附專簽之相關說明可至總務處採購宣導 Q&A 點選限制性招標查詢。
- (五)2021 年全球綠色大學排名本校為第 164 名，國內為第 15 名。
- (六)本年度(111)上半年消防訓練、職安訓練及環教訓練已於元月份圓滿完成。
- (七)請各單位確實要求得標廠商，於施工前確實填寫承攬商安全衛生承諾書及危害告知單，並轉交環安與營繕組備查。
- (八)111 年 02 月 10 日完成更換雲慧樓地下室走廊及教室嚴重老化及變形天花板，以確保人員安全及環境美觀。
- (九)111 年 02 月 14 日完成雲慧樓 B1F 教室、辦公室及安全門生鏽鐵門重新貼皮與噴漆作業，以確保師生及設施安全。
- (十)111 年 02 月 22 日舉辦「大手拉小手、南欣來攜手、種樹救地球」活動，再次與綠色冀泉社會企業攜手合作，並邀請台北市南欣扶輪社共襄盛舉，一起種下 22 顆金新木薑子(又稱佛光樹)，以落實社會責任，為打造優質自然環境、修復地球而努力。
- (十一)111 年 03 月 09 日本校依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應符合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之第一、二批公告場所」規定完成上網填報設置室內空氣品質專責人員、訂定室內空氣品質維護管理計畫書及實施定期室內空氣品質檢驗測定結果作業。

(十二)111年03月11日完成本校辦理「109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校園安全設備計畫」結案作業。

(十三)消防安全巡檢已於2月份完成，預計在今年7、8月完成消防設備更換。

(十四)110學年電子車輛通行證至111年03月10日止，申請證數如下：回業務報告

車證數	教職員		學生	
	汽車	機車	汽車	機車
110學年	418	107	364	907
109學年	382	127	289	912

(十五)111年01月04日至111年03月07日逾期公文稽催明細統計表

單位	速別			件數	逾期原因
	普通件	速件	最速件		
心理系	1	0	0	1	此份文為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檢送「110學年度第2學期擬聘兼課教師名冊」乙份，通知本校心理系黃國彰老師兼課案。因本系專任老師兼課資格待相關單位核示，及本系後續補充說明相關流程時間說明。本文已於111年2月22日歸檔。
總計				1	

(十六)110年及111年2月1日至28日各棟大樓自來水用水比較表

大樓名稱	110年2月 用水度數	110年2月 用水%	111年2月 用水度數	111年2月 用水%	成長率%
雲起樓	2	0.2%	2	0.3%	0.00%
雲來集	417	35.4%	33	4.2%	-92.09%
雲五館 德香樓	217	18.4%	299	38.0%	37.79%
香雲居	138	11.7%	136	17.3%	-1.45%
懷恩館	6	0.5%	4	0.5%	-33.33%
雲水軒	143	12.1%	102	13.0%	-28.67%
雲慧樓	0	0.0%	3	0.4%	#DIV/0!
海淨樓	25	2.1%	6	0.8%	-76.00%
海雲樓	5	0.4%	0	0.0%	-100.00%
光雲館	32	2.7%	66	8.4%	106.25%
興學會館	194	16.5%	135	17.2%	-30.41%
總計	1,179	100.0%	786	100.0%	-33.33%

六、招生事務處

回業務報告

七、研究發展處

秘書室、教務處、學務處、總務處、研發處、圖資處

(一) 產學與育成中心

[產學組](#)、[校務組](#)、[推廣中心](#)

1. 111 年度大專學生研究計畫補助案，計有 18 位同學提出申請，各學系申請情形如下：

單位	件數
中國文學與應用學系	2
外國語文學系	0
歷史學系	1
公共事務學系	0
心理學系	6
社會學暨社會工作學系	2
資訊應用學系	2
傳播學系	0
產品與媒體設計學系	0
文化資產與創意學系	0
管理學系	2
應用經濟學系	3
佛教學系	0
未來與樂活產業學系	0
健康與創意蔬食產業學系	0
總計	18

2. 未避免影響教師評鑑、升等以及獎勵之各項權益，敬請各學系協助轉知老師，如有研究類相關績效，請至 校園 e 化整合系統 / 教師研究類系統 填報。配合「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填報截止時間，本校「教師研究類系統」填報截止時間為每學期結束後 2 個月，如下說明：

績效期間	填報時間	備註
第 1 學期 8 月 1 日~1 月 31 日	8 月 1 日~3 月 31 日	第 1 學期資料，僅限於 8 月 1 日 ~3 月 31 日間填報。
第 2 學期 2 月 1 日~7 月 31 日	2 月 1 日~9 月 30 日	第 2 學期資料，僅限於 2 月 1 日 ~9 月 30 日間填報。

(二) 校務研究暨計畫組

[產學組](#)、[校務組](#)、[推廣中心](#)

1. 111 年 3 月 3 日召開 110-1 校務評鑑工作小組會議，啟動第三週期校務評鑑工作。
2. 111 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簡報審查會議，於 111 年 3 月 10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進行線上簡報，作為獎補助款核配項目之一。
3. 11103 期校庫表冊填報作業，請各彙整單位於 4 月 15 日前上網填寫完成，並將紙本資料經主管簽核後擲交研發處彙辦。因應教育部第三週期校務評鑑量化數據，以及每年定期校務資訊公開項目之依據，本校所填校庫數據皆涉及學校辦學績效之統

計，請各單位務求資料填報之正確性、完整性，以免影響各項資訊之運用。

4. 預計 04 月 25 日執行「11103 期大專校院校務資料庫填報檢核」稽核，請各填報單位事先提供完整佐證資料，以供查核使用。
5. 完成 106 至 109 學年度各單位校務議題研究報告網頁版資料，請大家可上研發處網站確認。
6. 依據 110-1 校發會決議與第 1112100145 號專簽，已提供「109 學年度全校校務議題研究報告建議事項」予各單位參考，另請各單位參考「第三週期校務評鑑」54 項核心指標檢核重點，重新研擬與業務相關之「110 學年度校務研究議題」，並於 03 月 30 日前將電子檔與單位核章之紙本資料擲交研發處彙整。 [回業務報告](#)
7. 將於 111 年 4 月 21 日召開 110-2 校務發展委員會議，各單位若有提案，請填妥會議提案單，於 4 月 14 日前擲交研發處彙整。

(三) 推廣教育中心

[產學組](#)、[校務組](#)、[推廣中心](#)

1. 政府委託計畫案：

- (1) 行政院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111 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方案-政策性課程」計畫，提送 2 個規定產業相關之課程，已於 2 月 16 日提送勞動部審核。
- (2) 教育部 111 學年度「樂齡大學」計畫，已於 2 月 25 日提送教育部審核。
- (3) 行政院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補助「運動觀光之設計與實務專題」課程，參加人數 15 人，已於 2 月 23 日開課，預計 6 月 8 日結束。
- (4) 教育部委辦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樂齡大學計畫，參加人數 34 人，已於 3 月 4 日開課。

2. 碩士學分班：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開設課程如下：

- (1) 應用經濟學系「教育經濟學(A)(B)」、「衍生性金融商品專題」、「教育經濟學」碩士學分班等 3 課程，學生計 41 人，已於 3 月 6 日開課，預計 6 月 26 日結束。
- (2) 管理學系「運動觀光之設計與實務專題」碩士學分班，學生計 15 人，已於 2 月 23 日開課，預計 6 月 8 日結束。
- (3) 傳播學系「傳播理論」、「廣播電視專題」碩士學分班等 2 課程，學生計 30 人，已於 3 月 6 日開課，預計 5 月 22 日結束。
- (4) 公共事務學系「政策執行與評估專題」碩士學分班，學生計 11 人，已於 2 月 26 日開課，預計 6 月 25 日結束。
- (5) 社會學暨社會工作學系「社會福利理論與思潮」碩士學分班課程，學生計 9 人，已於 2 月 26 日開課，預計 6 月 25 日結束。
- (6) 樂活產業學院「研究方法與企劃(A)」、「康復理療專題研究」、「研究方法與企劃(B)」、「跨專業全人健康促進與照護」碩士學分班等 4 個課程，學生計 26 人，已於 1 月 28 日開課，預計 6 月 4 日結束。
- (7) 管理學系-博愛醫院專班「人力資源管理專題」、「運動與健康管理專題」、「行銷管理專題」碩士學分班等 3 個課程，學生計 27 人，已於 3 月 1 日開課，預計 6 月 30 日結束。
- (8) 管理學系-仁德專班「運動與健康管理研究法」、「民俗調理保健特論」、「行銷

管理專題」碩士學分班等 3 個課程，學生計 27 人，已於 2 月 18 日開課，預計 6 月 17 日結束。

3. 學士學分班：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開設課程如下：

社會學暨社會工作學系社工師學分班「社會工作概論」、「社會團體工作」、「社會個案工作」、「社會學」、「心理學」等 5 個課程，學生計 90 人，已於 2 月 19 日開課，預計 10 月 13 日結束。

[回業務報告](#)

八、國際暨兩岸事務處

[秘書室](#)、[教務處](#)、[學務處](#)、[總務處](#)、[研發處](#)、[國際處](#)、[圖資處](#)

1. 2022.01.25 (二) ~ 2022.02.23 (三) 本處受理僑外生申請勞動部核發之工作證審查共 15 件。
2. 2022.01.26 (三) 本校與美國德州健康與科學大學 (THSU) 締結姊妹校，合約已由本校校長簽署完成後寄件給姊妹校，俟對方回寄合約確認無誤後締約完成。
3. 2022.01.25 (二) ~ 2022.02.23 (三)，協助赴韓國及日本姊妹校擔任交換生同學與姊妹校聯繫並提供必要的協助。
4. 2022.02.01 (二) ~ 2022.02.09 (三) 香港境外專班在香港佛光道場新春特展設置招生展位，展位累積接待 1000 人次，其中 15 人感興趣報讀香港境外專班課程。
5. 2022.02.09 (三) 陸生黃 0 萍因原持有之入台證遺失現重新申辦，無法於原訂 2/15 入境，故本處向教育部申請撤銷入境許可。待該生取得正式入台證後再重啟入境申請手續。
6. 2022.02.09 (三) 公告本校 111 學年度僑生港澳生申請入學第一梯次單獨招生錄取名單，僑生共 3 位，港澳生共 2 位。
7. 2022.02.09 (三) 本處提案招生委員會審定海聯會僑生及港澳生申請入學錄取名單，學士班共計 8 名報名，碩士班共計 1 名報名。共計錄取學士班 8 名，碩士班 1 名。
8. 2022.02.10 (四) ~ 2022.02.20 (日) 香港境外專班進行 2022 年春季班招生收尾跟進工作，截至 2 月 20 日，香港境外樂活產業學院碩士班累積招生 12 人，其中學位生 6 人，學分生 6 人；香港境外佛教學系碩士班累計招生 14 人，其中學位生 8 人，學分生 6 人。
9. 2022.02.11 (五)、2022.02.18 (五) 召開華語教師課前會議，針對美國在台協會請華語中心辦理「中華傳統文化體驗營」，第一次會議抵定課程方向、上課方式、確認於 2022 華語春季班教師授課時數與意願調查表、第二次會議敲定程度測驗時間、願意授課的華語教師計有 8 名。
10. 2022.02.11 (五) 協助輔導馬來西亞學生 1 位報名本校僑生第二梯次招生。
11. 2022.02.13 (日) 收到本校董事會秘書有真法師轉介，南非學生 1 位，報名本校 2022 年外國學生秋季班。
12. 2022.02.14 (一) 辦理 1 名華語教師評核、2 名華語種子教師面試，由國際處詹雅文副國際長、余信賢主任主試，結果是 1 名資深教師通過評核、1 名種子教師通過面試。
13. 2022.02.14 (一) ~ 2022.02.25 (五) 辦理 2021 華語冬季班課程期末程度測驗、41 名全職生期末中文發表會。

14. 2022.02.14 (一) 公告本校 111 學年度僑生港澳生申請入學第二梯次單獨招生簡章。報名系統預定於 2022 年 03 月 07 日上午 10 點至 07 月 08 日下午 3 點結束。放榜日期為 8 月 5 日，本年度 9 月開學。
15. 2022.02.14 (一) 僑委會調查應屆畢業僑生，委請教務處協助調查後，將名單提供給僑委會，再行公告給應屆僑生，應屆僑生可填「僑務委員會 110 學年度大專校院學行成績傑出及優良之應屆畢業僑生調查表」後，由本處彙整提交給僑委會申請獎學金。
16. 2022.02.15 (二) 今日入境之境外生共計 1 位，入住台北市某防疫旅館，本處配合教育部規定，凡學生入境報到、搭乘防疫計程車、入住防疫旅館時間等均按時報教育部，針對境外生入境須另行報衛福部防疫追蹤系統，皆依規定辦理確認，後續居家檢疫期間由本校身心健康中心追蹤輔導並關懷。
17. 2022.02.15 (二) 本校呈報教育部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入學新生名單，2 月 15 日奉教育部核可境外生錄取名冊 1 份，已轉請新生所屬系所協助辦理簽證或入出境許可證，名冊共 8 位新生，皆為佛教學系。
18. 2022.02.16 (三) 僑委會召開會議，會議主題：「華語文產業交流會」，由華語中心余信賢主任與會。
19. 2022.02.16 (三) ~ 2022.02.22 (二) 受理「2022 華語春季班」課程報名繳費、學生程度測驗等。
20. 2022.02.18 (五) 辦理 1 名華語種子教師試教，由華語中心 8 名華語教師主試，結果為 1 名種子教師通過面試。
21. 2022.02.20 (日) 辦理 2022 華語春季班教師培訓，邀請中央大學華語中心范美媛老師主講，講題：從詞彙、語法、篇章三層面分別探討學生病句與改正。中心與會人員共計 9 名，未參訓的老師，范老師同意可採用錄影檔案自行進修。
22. 2022.02.21 (一) 日本姊妹校龍谷大學來信通知，近期將寄送錄取通知書給本校交換學生，並請學生參加網上日語能力分級測驗。屆時等日本邊界開放留學生入境後，將可赴日本當地交換。
23. 2022.02.22 (二) 中華救助總會來文提供各大專校院 111 年在臺泰北及緬甸僑生獎學金，已轉知本校緬甸生所屬學系申請。
24. 2022.02.22 (二) 配合教育部有關境外生返台就學措施，本處彙整「境外學位生申請入境名冊」共 1 名（大陸學生），送交校長核章後報教育部入境系統。
25. 2022.02.22 (二) 僑委會 111 年度「受理捐贈僑生獎助學金」，開放申請至 3 月 1 日截止，至 2 月 22 日共 3 位學生報名。
26. 2022.02.22 (二) 兩岸中心接獲大陸姊妹校西北師範大學臨時通知暫緩 2022 春季班交換作業，本校一名交換生目前已於上海隔離結束準備前往該校，本處已通知學生靜候。由國際長緊急聯繫其他姊妹校接收該生，目前已獲深圳大學同意，後續交換作業繼續跟進中，務求學生平安交換順利研修。

[回業務報告](#)

九、圖書暨資訊處

[秘書室](#)、[教務處](#)、[學務處](#)、[總務處](#)、[研發處](#)、[國際處](#)、[圖資處](#)

(一) 網路暨學習科技組

[網路組](#)、[資訊組](#)、[諮詢組](#)

1. 完成微軟 Microsoft 365 全校授權案之採購作業，並於本學期開始啟用。同時將授權軟體置於檔案伺服器中，提供下載。

2. 完成開學前電腦教室之電腦環境維護檢測, 滿足新學期教學需求。
3. 完成開學前資訊化教室電腦與相關設備維護檢測。
4. 完成 110 學年度第一次保護智慧財產宣導及執行小組會議。
5. 完成 Adobe Creative Cloud 軟體採購, 並安裝於 U104 電腦教室, 同時啟用雲端電腦教室功能。
6. 3 月 2 日完成數位學習平台教育訓練。
7. 完成開學前資訊化教室電腦與相關設備維護檢測。
8. 完成 110-2 所有課程於 MS-Teams 上開設, 並加入各課程之教師與學生名單, 以因應遠距線上教學需求。
9. 積極配合多場學習活動週宣導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注意事項。
10. 加強宣導校園尊重智慧財產權觀念並與部分老師合作, 於課堂宣導說明, 提醒使用正版教科書 (含二手書) 以免侵害他人著作權以及觸法。
11. 持續提供教學與行政資訊設備問題排除與維護服務。
12. 持續提供數位平台、影音平台、MS Teams 及各單位網頁諮詢服務。
13. 110-2-數位平台課程與選課資料持續同步。
14. 110-2 數位平台開課統計: (統計日期: [111.03.11](#)) 回業務報告

學院/系所	有使用	實際開課數	百分比
人文學院	4	12	33.33%
中國文學與應用學系學士班	6	17	35.29%
中國文學與應用學系碩士班	1	5	20%
中國文學與應用學系博士班	0	5	0%
中國文學與應用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0	3	0%
宗教學研究所碩士班	3	6	50%
歷史學系學士班	4	12	33.33%
歷史學系碩士班	0	3	0%
外國語文學系學士班	10	23	43.48%
外國語文學系碩士班	2	3	66.67%
小計:	30	89	33.71%
創意與科技學院	4	16	25%
資訊應用學系學士班	18	28	64.29%
資訊應用學系碩士班	2	3	66.67%
資訊應用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1	2	50%
傳播學系學士班	1	26	3.85%
傳播學系碩士班	0	8	0%
產品與媒體設計學系學士班	0	40	0%
產品與媒體設計學系碩士班	0	4	0%
文化資產與創意學系學士班	4	19	21.05%
文化資產與創意學系碩士班	0	5	0%

小計：	30	151	19.87%
佛教學院	2	7	28.57%
佛教學系學士班	7	15	46.67%
佛教學系碩士班	4	21	19.05%
佛教學系博士班	3	6	50%
小計：	16	49	32.65%
樂活產業學院	2	5	40%
未來與樂活產業學系學士班	3	17	17.65%
健康與創意蔬食產業學系學士班	6	19	31.58%
小計：	11	41	26.83%
社會科學學院	0	0	-
社會學暨社會工作學系學士班	6	15	40%
社會學暨社會工作學系碩士班	1	6	16.67%
公共事務學系學士班	6	28	21.43%
公共事務學系政策與行政管理碩士班	1	6	16.67%
公共事務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0	3	0%
公共事務學系國際與兩岸事務碩士班	0	4	0%
心理學系學士班	15	18	83.33%
心理學系碩士班	6	12	50%
小計：	35	92	38.04%
管理學院	0	0	-
應用經濟學系學士班	8	17	47.06%
應用經濟學系碩士班	3	9	33.33%
應用經濟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3	6	50%
管理學系學士班	13	20	65%
管理學系碩士班	2	11	18.18%
管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2	6	33.33%
小計：	31	69	44.93%

(二) 校務資訊組

[網路組](#)、[資訊組](#)、[諮詢組](#)

1. 系統新增&修改：

[回業務報告](#)

- (1) 修改 110 學年第 2 學期學士班轉學招生考試成績處理系統。
- (2) 修改教務處列印學生修業證明書日期格式。
- (3) 教務處列印英文畢業證書補發程式開發。
- (4) 學務處查詢各學系在學學生人數程式開發。
- (5) 修改教務處學生英文版在學證明程式：改教務長英文姓名。
- (6) 修改 111 學年碩士班招生考試成績處理系統。
- (7) 修改教務處變更學生身分證號資料程式。

- (8) 撰寫 SQL 端預存程式及建立排程，呼叫執行學生銀行帳號與校務資料庫同步網頁程式。
- (9) 教學問卷系統期末問卷上線相關作業：修改教師意見回覆流程，教師端主管核閱送件功能移除、期末問卷統計檔設計及轉檔程式撰寫、期末問卷報表設計，教師期末報告書（報告書封面、校級院級及系級平均表、個人授課評量成績、單科成績、單科單題分析明細及學生意見）、主管期末報告書（報告書封面、校級院級及系級平均表、系上授課科目評量成績、單科成績、單科單題分析明細及學生意見）、全校期末報告書（報告書封面、校院系平均、各科目得分）、後台轉檔程式：全校問卷調查明細、全校各科目自選題之選題明細、教師個人明細查詢及轉檔。
- (10) 修改學生端棄選作業之文字說明，移除過時資訊。
- (11) 畢業申請系統學生端加入「學務處轉銜輔導」及「教務處畢業生流向調查」連結，並與資料庫作動態結合顯示。
- (12) 修改畢業申請之欄位，移除紀念衫相關欄位，修改相關文字說明。
- (13) 畢業申請系統後端加入畢業證書領取發放記錄維護程式，畢業證書發放轉檔程式，處理系統欄位寬度在特定解析度及放大倍率螢幕無法完整顯示文字問題。
- (14) 撰寫系所微學分開課及修課名單轉檔程式。
- (15) 修改全校教師課表查詢程式，修改下拉選項顯示及操作介面。
- (16) 撰寫論文口考申請系統申請名單論文內容及相關口考委員轉檔程式。
- (17) 教師端扣考作業在非開放期間加入已扣考名單顯示之功能。
- (18) 處理論文口考學生端多次申請問題，修改申請端程式，收件端增加退件功能。
- (19) 處理教師成績輸入問題，加入檢核機制防止教師輸入負分。
- (20) 招生考試系統，所有考試顯示及登入畫面加入操作手冊連結。
- (21) 國際處海外交換申請作業端加入學生申請後退件功能。
- (22) 修改線上報修系統：修改總務處修繕資訊看板，將未處理與處理中報修單分開成獨立頁面顯示；管理端新增可派工單給工讀生功能；將行政區域修繕與宿舍修繕大樓分類裡的其他選項移除；修改處理中之報修單可跨單位轉單；修正管理端報修列表看不到修繕單位名稱為佛大會館；修改處理中之報修單可跨單位轉單；新增總務處可轉單給學務處負責修繕桌椅人員。
- (23) 場地預約管理系統：修改課程資料轉入程式；預約畫面上方文字說明修改；場地管理端新增代理人功能。
- (24) 修改教師評鑑系統：修改編輯校、院、系目標程式；各院系發展目標欄位新增文字編輯器功能；量化摘要表研究類資料調整成只顯示學年，故上下學期資料須合併計算；修改 1102 教師填寫介面；1102 學年期接入研究類系統資料欄位「科技部、教育部計劃案」、「其他校外計畫案(含政府案)」、「專書數」、「專章數」；教學類資料介接新版教師教學意見調查系統資料；教學類資料表新增(分子)計分課程數、(分母)總課程數欄位；修改量化摘要表教學類程式。
- (25) 修改健康狀況管理系統：新增上傳篩檢照片功能。
- (26) 提供會計室轉出財稅中心所需 110 年度本國籍學生及具統一證號外籍學生之教育學費資料。

(27)提供教務處 1102 教師鐘點時數計算相關程式修改調整、資料轉檔匯入。

(28)協助學務處進行導師系統整合式晤談介面修改調整。

2. 資料處理：

[回業務報告](#)

- (1) 處理 110 學年第 2 學期學生選課初選第二階段篩選。
- (2) 111 學級碩士班甄試提早入學新生資料匯入學籍資料庫。
- (3) 更新 1110 學年第 2 學期學生就學狀態。
- (4) 110 學年第 2 學期外籍新生資料匯入學籍資料庫。
- (5) 新增入學管道代碼：四技二專特殊選才入學。
- (6) 配合人事室處理兼任教師改專任，變更 email 帳號。
- (7) 處理 110 學年第 2 學期學生選課加退選篩選。
- (8) 修改學生獎學金相關資料 View：新增前學期操行成績欄位。
- (9) 修改場地預約管理系統總務處各場地說明事項。
- (10) 線上報修系統修繕人員新增總務處新進人員。
- (11) 線上報修系統報修大樓新增佛大會館。
- (12) 協助通識教育中心轉出 1072—1092 通識微學分修課成績及格明細資料。
- (13) 協助處理心理系通識微學分選課名單未匯入問題。
- (14) 協助教務處轉出 1102 系所大學部學生選課輔導資料。
- (15) 協助秘書室轉出近五年學士班系所學生來源資料。

3. 其他：

[回業務報告](#)

- (1) 期間共召開 1 次資訊整合工作小組會議邀各單位代表就下列議題進行討論：畢業生流向調查問卷系統功能優化、社團系統功能擴增-社團評鑑模組建置委外開發討論案。
- (2) 配合教務處計算 107-109 學年度各系所碩士班畢業年數小於 2 年之人數。
- (3) 處理合庫 E-ATM 主機伺服器，合庫系統 LOG 檔過大，造成空間不足當機問題。
- (4) 處理 Telerik report 套裝報表元件與 NuGet 元件 DocumentFormat.OpenXml 及其他元件版本衝突問題，造成報表元件無法轉存 Excel book sheet 及 Word 格式跑掉等問題。
- (5) 畢業債權流程規劃與圖書系統 API 規格制訂。
- (6) 處理 zuvio api 資料異常問題。

(三) 圖書管理暨服務組

[網路組](#)、[資訊組](#)、[諮詢組](#)

1. 1/7~3/11(借閱+續借)流通人次 659 人，流通件數 2316 件。其中，「系所學生借閱統計表」請參見【附表一】。
2. 全國文獻傳遞服務 1-2 月份申請複印件／圖書件共 0 件，被申請複印件／圖書件共 23 件。
3. 圖書館導覽一場(2 人)。
4. 一樓通識沙龍、藍海區共一場活動：期末成果展(產媒系)。
5. 二~四樓主題展覽區共計舉辦 2 場展覽：
 - (1) 二樓主題展覽區：1110301「2021 Openbook 好書獎」。
 - (2) 四樓主題展覽區：1100301 新書展示。

6. 圖書館利用講習（含資料庫）3場，共計13人次。

7. 佛光大學機構典藏系統（FGUIR）全文筆數4,814筆（總筆數12,943筆），授權率37%；自2013年正式上線至今，已達6,896,609人次。

【附表一】

系所學生借閱統計表

111年1/7~3/11

系所	學生人數 (人)	借閱人次 (人)	借閱冊數 (冊)	系所平均每人借閱冊數 (冊)
歷史學系	109	38	160	1.47
中國文學與應用學系	175	71	287	1.64
佛教學系	182	63	246	1.35
資訊應用學系	284	21	96	0.34
文化資產與創意學系	141	15	20	0.14
健康與創意蔬食產業學系	199	15	15	0.08
未來與樂活產業學系	175	14	19	0.11
管理學系	237	19	30	0.13
心理學系	240	32	95	0.40
傳播學系	327	42	72	0.22
社會學暨社會工作學系	217	31	49	0.23
公共事務學系	249	16	27	0.11
外國語文學系	163	25	68	0.42
產品與媒體設計學系	260	27	109	0.42
應用經濟學系	203	25	46	0.23
宗教學研究所	38	12	40	1.05
樂活產業學院	43	22	98	2.28

十、人事室

[秘書室](#)、[教務處](#)、[學務處](#)、[總務處](#)、[研發處](#)、[國際處](#)、[圖資處](#)

十一、會計室

[回業務報告](#)

十二、佛教研究中心

十三、通識教育委員會

十四、人文學院

十五、社會科學學院

十六、管理學院

十七、創意與科技學院

十八、樂活產業學院

十九、佛教學院

二十、雲水書院

廿一、林美書院

廿二、海雲書院

廿三、雲來書院

廿四、蘭苑書院

[回業務報告](#)

[秘書室](#)、[教務處](#)、[學務處](#)、[總務處](#)、[研發處](#)、[國際處](#)、[圖資處](#)

佛光大學 教務處 111 學年度教學行事曆草案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

月份	週次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活 動
111 年 八			1	2	3	4	5	6	1 日：第一學期開始
		7	8	9	10	11	12	13	12 日：公佈分發入學新生錄取名單
		14	15	16	17	18	19	20	20 日：學士班新生說明會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8/29-9/1：新生課程初選；轉學(系)生、復學生、交換及研修生課程初選；新生定向營
九						1	2	3	2 日：註冊費繳交截止日
	一	4	5	6	7	8	9	10	5 日：開學(正式上課)、休退學學生退全額學雜費截止日、學位考試申請開始、全校學生課程加退選開始 5-8 日：舊生團體加蓋註冊章 8 日：學士班課程加退選截止日(研究所至 12 日截止) 9 日：中秋節補假 10 日：中秋節放假
	二	11	12	13	14	15	16	17	12 日：研究所(碩、碩專、博)課程加退選截止日 13-19 日：課程補選 13-10/5：課程棄選 16 日：學生註冊假截止日、系所送學分抵免資料至教務處截止日
	三	18	19	20	21	22	23	24	
	四	25	26	27	28	29	30		
十	四							1	
	五	2	3	4	5	6	7	8	5 日：課程棄選截止日
	六	9	10	11	12	13	14	15	10 日：國慶日放假 14 日：休、退學學生退 2/3 學雜費截止日
	七	16	17	18	19	20	21	22	
	八	23	24	25	26	27	28	29	
	九	30	31						
十一	九			1	2	3	4	5	2 日：教務會議
	十	6	7	8	9	10	11	12	
	十一	13	14	15	16	17	18	19	
	十二	20	21	22	23	24	25	26	25 日：休退學學生退 1/3 學雜費截止日
	十三	27	28	29	30				
十二	十三					1	2	3	2 日：系所完成次學期開課登錄
	十四	4	5	6	7	8	9	10	9 日：學士班成績優異學生提前畢業申請截止日
	十五	11	12	13	14	15	16	17	16 日：任課教師提扣考名單截止日
	十六	18	19	20	21	22	23	24	21 日：校課程委員會
	十七	25	26	27	28	29	30	31	26-29 日：次學期課程初選第一次 26-30 日：期末考試(碩專班至 31 日) 28 日：教務會議
112 年 一	十八	1	2	3	4	5	6	7	1 日：元旦放假 2 日：元旦補假 3-4 日：次學期課程初選第二次 3-6 日：自主學習週 6 日：學生申請學位考試截止日、第一學期上課結束
		8	9	10	11	12	13	14	13 日：學士班學生成績登錄截止日
		15	16	17	18	19	20	21	18 日：研究所成績登錄截止日

								20-29：農曆春節假期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1日：第一學期休學申請截止日、第一學期結束

回提案一

佛光大學教務處 111 學年度教學行事曆草案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

月份	週次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活 動
112 年 二					1	2	3	4	1 日：第二學期開始
		5	6	7	8	9	10	11	10 日：註冊費繳交截止日
	一	12	13	14	15	16	17	18	13 日：開學（正式上課）、休退學學生退全額學雜費截止日、學位考試申請開始、全校學生課程加退選開始 13-17 日：團體加蓋註冊章 17 日：學士班課程加退選截止日（研究所至 2/20 日截止）、系所送寒轉生抵免資料至教務處截止日
	二	19	20	21	22	23	24	25	20 日：研究所(碩、碩專、博)課程加退選截止日 21-3/1 日：課程補選 21-3/16 日：課程棄選 24 日：註冊假截止日
	三	26	27	28					27 日：彈性放假 28 日：和平紀念日放假
三	三				1	2	3	4	1 日：課程補選截止日
	四	5	6	7	8	9	10	11	
	五	12	13	14	15	16	17	18	16 日：課程棄選截止日
	六	19	20	21	22	23	24	25	20-4/21 日：學生一貫修讀學、碩士學位申請 24 日：休、退學學生退 2/3 學雜費截止日
	七	26	27	28	29	30	31		
四	七							1	
	八	2	3	4	5	6	7	8	3 日：彈性放假 4-5 日：兒童節、清明節放假
	九	9	10	11	12	13	14	15	10-14 日：期中考試（碩專班至 16 日） 12 日：校課程委員會
	十	16	17	18	19	20	21	22	17-21 日：暑修報名申請（第一學期） 19 日：教務會議 21 日：學生一貫修讀學、碩士學位申請截止日
	十一	23	24	25	26	27	28	29	24-28 日：學習活動週
	十二	30							
五	十二		1	2	3	4	5	6	1-5 日：轉系申請 5 日：休、退學學生退 1/3 學雜費截止日、系所送交學生一貫修讀學、碩士學位審查結果至教務處截止日
	十三	7	8	9	10	11	12	13	
	十四	14	15	16	17	18	19	20	15-19 日：畢業班期末考週（碩專班至 21 日） 19 日：系所完成次學期開課登錄、學士班成績優異學生提前畢業申請截止日
	十五	21	22	23	24	25	26	27	24 日：畢業班成績登錄截止（學士班與研究所） 26 日：校慶日(校慶典禮)、任課教師提扣考名單截止日
	十六	28	29	30	31				31 日：教務會議
六	十六					1	2	3	1 日：公告轉系確定名單 3 日：畢業典禮
	十七	4	5	6	7	8	9	10	5-8 日：次學期課程初選第 1 次 5-9 日：期末考週（碩專班至 11 日）
	十八	11	12	13	14	15	16	17	12-13 日：次學期課程初選第 2 次 12-16 日：自主學習週 16 日：學生申請學位考試截止日、第二學期上課結束
		18	19	20	21	22	23	24	22 日：端午節放假 23 日：學士班成績登錄截止日

		25	26	27	28	29	30		30日：研究所成績登錄截止日
七								1	
		2	3	4	5	6	7	8	3-6日：暑修報名申請（第二學期）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24日：暑期先修營活動開始(預訂)
	30	31							31日：第二學期休學申請截止日、第二學期結束

※有關原住民族歲時祭儀放假日期，請參考由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參酌各該原住民族習俗公告之訊息。

[回提案一](#)

通識教育委員會—法規及行政規章修正及廢止案總表

法規		
序號	編號	名稱
1	B09-010	佛光大學體育發展委員會設置辦法
2	B09-012	佛光大學籃球隊學生助學金發給辦法
3	B09-013	佛光大學運動代表隊管理辦法

[回提案二](#)

佛光大學體育發展委員會設置辦法修正案

總說明

- 一、依本校「組織規程」修正案，業經本校 110 年 5 月 12 日 109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110 年 7 月 6 日第七屆第七次董事會議審核通過及教育部 110 年 8 月 26 日臺教高(一)字第 1100114650 號函核定。因本校「組織規程」修正案通過，原學生事務處體育與衛生組裁撤，依業務劃分二級單位，於通識教育委員會新增體育中心執行體育相關業務，故本辦法亦隨之修改至通識教育委員會體育中心。
- 二、本辦法編號原為 A02-301 變更為 B09-010。

回提案二

佛光大學體育發展委員會設置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

新舊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原條文	說明
<p>第 1 條 佛光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發展特色體育，特依據教育部「各級學校體育實施辦法」第五條規定，參酌本校實際需要，訂定<u>本校</u>「體育發展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設置辦法」。</p>	<p>第 1 條 佛光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發展特色體育，特依據教育部「各級學校體育實施辦法」第五條規定，參酌本校實際需要，訂定「<u>佛光大學</u>體育發展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設置辦法」。</p>	<p>統一簡稱。</p>
<p>第 3 條 本委員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校長兼任之，並置執行秘書一人，由<u>體育中心主任</u>兼任之，承主任委員之命，綜理本委員會各項事宜。</p>	<p>第 3 條 本委員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校長兼任之，並置執行秘書一人，由<u>體育與衛生組組長</u>兼任之，承主任委員之命，綜理本委員會各項事宜。</p>	<p>因應本校「組織規程」修正。</p>

回提案二

佛光大學體育發展委員會設置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

- 第 1 條 佛光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發展特色體育，特依據教育部「各級學校體育實施辦法」第五條規定，參酌本校實際需要，訂定本校「體育發展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設置辦法」。
- 第 2 條 本委員會置委員十三名，由下列人員組成之：
- 一、當然委員：校長、副校長一位、教務長、學務長、總務長及通識教育委員會執行長。
 - 二、選任委員：校長遴選具體育相關背景助理教授級以上教師代表擔任。
 - 三、校外委員：由校長遴聘校外具備體育相關背景人士二名。委員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
- 第 3 條 本委員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校長兼任之，並置執行秘書一人，由體育中心主任兼任之，承主任委員之命，綜理本委員會各項事宜。
- 第 4 條 本委員會職掌如下：
- 一、本校體育重大事項及發展計劃之審議。
 - 二、有關本校特色體育事項之計畫、章程與辦法之審議。
 - 三、本校校內外重要體育教學及活動之規劃、輔導及推動事宜之審議。
 - 四、本校全學年度體育實施計畫之審議與督導。
 - 五、本校運動場地營建及運動器材管理之督導。
- 第 5 條 本委員會每學期至少開會一次。
- 第 6 條 本委員會開會時得視實際需要，邀請相關人員列席。
- 第 7 條 本辦法自發布日施行。

佛光大學籃球隊學生助學金發給辦法修正案

總說明

- 一、依本校「組織規程」修正案，業經本校 110 年 5 月 12 日 109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110 年 7 月 6 日第七屆第七次董事會議審核通過及教育部 110 年 8 月 26 日臺教高(一)字第 1100114650 號函核定。因本校「組織規程」修正案通過，原學生事務處體育與衛生組裁撤，依業務劃分二級單位，於通識教育委員會新增體育中心執行體育相關業務，故本辦法亦隨之修改至通識教育委員會體育中心。
- 二、本辦法編號原為 A02-302 變更為 B09-012。

回提案二

佛光大學籃球隊學生助學金發給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

新舊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原條文	說明
第 1 條 佛光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培育籃球隊學生，鼓勵學生奮發向上，特訂定本校「 <u>籃球隊學生助學金發給辦法</u> 」（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 1 條 佛光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培育籃球隊學生，鼓勵學生奮發向上，特訂定本校籃球隊學生助學金發給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修改文字。
第 5 條 申領助學金者，應於每學期註冊日前之 15 日內，由教練依其表現逕送名單，經 <u>體育中心</u> 及校內簽核通過，依規定造冊核發或與學雜費（含學分費）互抵。	第 5 條 申領助學金者，應於每學期註冊日前之 15 日內，由教練依其表現逕送名單，經 <u>體育與衛生組</u> 及校內簽核通過，依規定造冊核發或與學雜費（含學分費）互抵。	因應本校「組織規程」修正。

回提案二

佛光大學籃球隊學生助學金發給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

- 第 1 條 佛光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培育籃球隊學生，鼓勵學生奮發向上，特訂定本校「籃球隊學生助學金發給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 2 條 凡正式註冊就讀本校之學士班及碩士班學生，經遴選為公開組籃球代表隊成員，並經教練依其表現逕送名單，每學期可領取相等於私校收費學雜費（含學分費）總額之助學金。其名額，依當年度預算額度訂定。
- 第 3 條 助學金發放期限，以在學期間為限。中途退隊、休學、退學（含轉學）者，應如數繳回已領取之當學期助學金。
- 第 4 條 凡領本助學金者，不得申請校內其他獎助學金（清寒工讀助學金、書卷獎及校外或政府單位核發之獎助學金除外）。
- 第 5 條 申領助學金者，應於每學期註冊日前之 15 日內，由教練依其表現逕送名單，經體育中心及校內簽核通過，依規定造冊核發或與學雜費（含學分費）互抵。
- 第 6 條 領取助學金者，經查若有偽造或不實之情事者，將撤銷其領取資格，已領取之助學金應如數繳回，並依校規議處。
- 第 7 條 領取助學金者，視校務之需要，每學期須義務協助本校相關工作，所需承擔義務另行規範之。
- 第 8 條 本辦法自發布日施行。

回提案二

佛光大學運動代表隊管理辦法修正案

總說明

- 一、依本校「組織規程」修正案，業經本校 110 年 5 月 12 日 109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110 年 7 月 6 日第七屆第七次董事會議審核通過及教育部 110 年 8 月 26 日臺教高(一)字第 1100114650 號函核定。因本校「組織規程」修正案通過，原學生事務處體育與衛生組裁撤，依業務劃分二級單位，於通識教育委員會新增體育中心執行體育相關業務，故本辦法亦隨之修改至通識教育委員會體育中心。
- 二、本辦法編號原為 A02-303 變更為 B09-013。

回提案二

佛光大學運動代表隊管理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

新舊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原條文	說明
第 4 條 運動代表隊之組訓： 經遴選為運動代表隊 隊員應在 <u>體育中心</u> 派任之 指導教師或教練的指導 下，利用課餘時間參與練 習，未能遵守團隊紀律服 從師長之指導者，取消其 代表隊員資格。	第 4 條 運動代表隊之組訓： 經遴選為運動代表隊 隊員應在 <u>體育與衛生組</u> 派 任之指導教師或教練的指 導下，利用課餘時間參與 練習，未能遵守團隊紀律 服從師長之指導者，取消 其代表隊員資格。	因應本校「組織 規程」修正。

回提案二

佛光大學運動代表隊管理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

第 1 條 依據：為落實各項校代表隊組織運作、校友傳承、凝聚團隊精神，以提升教育功能，依據教育部「各級學校體育實施辦法」訂立本辦法。

第 2 條 本項管理辦法對象為佛光大學一般組運動代表隊。

第 3 條 代表隊之組成與教練遴選：

各代表隊教練由體育發展委員會會議決議後核定之。

運動代表隊隊員遴選資格：

- 一、經本校運動績優獨立招生合格錄取者。
- 二、經公開甄選錄取之體能優異或具運動經驗之學生。
- 三、舉辦全校性運動競賽，發掘之優秀運動選手。
- 四、體育任課、社團老師及運動代表隊教練推薦甄選。
- 五、其它有各項專長之學生，曾參加比賽成績優異者。

第 4 條 運動代表隊之組訓：

經遴選為運動代表隊隊員應在體育中心派任之指導教師或教練的指導下，利用課餘時間參與練習，未能遵守團隊紀律服從師長之指導者，取消其代表隊員資格。

第 5 條 運動代表隊之管理：

- 一、運動代表隊隊員除有參與團隊練習義務外，應上一般體育課程，不得要求抵免。
- 二、運動代表隊隊員應發揮運動家精神，維護本校榮譽，不得有違反道德之行為。
- 三、運動代表隊隊員應協助推展校內運動風氣，並協助辦理校內各項活動競賽。
- 四、運動代表隊隊員應積極聯繫校友，維繫以球會友的情感。
- 五、運動代表隊參加校外比賽應經校方同意，並以佛光大學為隊名，辦妥請假手續，在教練的指導下參加比賽。
- 六、運動代表隊參加由全國大專體育總會主辦之各項校際比賽，除報名費、保險費外，每學年度由學校補助交通、膳宿費用一次。交通費用最高報支自強號票價、住宿費用每人每天 800 元、雜費每人每天 350 元。
- 七、運動代表隊參加地區性比賽每學年度限一次，除報名費、保險費兩項補助外，視實際賽程，每人每天補助 250 元整。
- 八、學校補助運動代表隊各項費用以競賽規則所載之報名人數為依據，聯賽項目以該項參賽項目一般盃賽之報名人數為限。
- 九、團隊項目得編列慰勞點心費 3000 元整，供行政主管探視時支用，若行政主管未前往探視運動代表隊時不得支領。
- 十、運動服裝每年每人得補助 2000 元整，不足之數額由學生自付。
- 十一、運動代表隊之服裝應以校旗顏色為精神參考，並應印繡佛光大學字樣。

第 6 條 本辦法自發布日施行。

[回提案二](#)

佛光大學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修正案

總說明

- 一、本案修正條文業經 10/18(一)110 年度第一次環安會議會議修正通過及 11/18(四)110 學年度第一次總務會議修正通過。
- 二、依據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一章第 11 條，雇主為當然委員並視該事業單位之實際需要指定人員，並由雇主指定一人為秘書綜合辦理，其委員任期為兩年。故本設置辦法由校長擔任召集人並指定一人為執行秘書，其委員任期為兩學年。
- 三、依據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一章第 12 條，事業單位依規定所設置委員會應每三個月至少開會一次。故本設置辦法由每六個月開會一次修改為每三個月開會一次。

[回提案三](#)

佛光大學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部分條文

修正草案

新舊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原條文	說明
佛光大學環境保護暨 <u>職業</u> 安全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	佛光大學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	修改辦法名稱
<p>第 3 條 本委員會由<u>校長擔任召集人，指定</u>下列人員組成：</p> <p>一、當然委員：總務長、學務長、人事室主任及通識教育中心主任。</p> <p><u>二、本委員會設執行秘書一人，由總務長兼任之。</u></p> <p><u>三、</u>教師代表：由各學院推選教師一人。</p> <p><u>四、</u>職員代表：由總務長推薦行政及學術單位職員代表各三人。</p> <p><u>五、</u>學生代表：由學務處推選學生二人。</p> <p>委員任期<u>二</u>學年，由校長聘任之，期滿得連任，均為無給職。</p>	<p>第 3 條 本委員會由下列人員組成：</p> <p>一、當然委員：總務長、學務長、人事室主任及通識教育中心主任。</p> <p><u>二、</u>教師代表：由各學院推選教師一人。</p> <p><u>三、</u>職員代表：由總務長推薦行政及學術單位職員代表各三人。</p> <p><u>四、</u>學生代表：由學務處推選學生二人。</p> <p>委員任期<u>一</u>學年，由校長聘任之，期滿得連任，均為無給職。</p>	<p>1. 依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 11 條規定調整。</p> <p>2. 修改條文內容。</p>
<p>第 4 條 本委員會開會時，由<u>校長擔任主席，總務長</u>為執行秘書；另依需要得邀請相關人員及校內外學者專家參加。</p>	<p>第 4 條 本委員會開會時，由<u>總務長擔任召集人，學務長為副召集人，環安組組長</u>為執行秘書；另依需要得邀請相關人員及校內外學者專家參加。</p>	<p>1. 依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 11 條規定調整。</p> <p>2. 修改條文內容。</p>
<p>第 5 條 本委員會會議<u>每三個月</u>至少召開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開會時應有二分之一以上員出席；議決事項應有出席委委員</p>	<p>第 5 條 本委員會會議<u>每學期</u>至少召開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u>由召集人擔任會議之主席。</u>開會時應有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出</p>	<p>1. 依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 12 條規定調整。</p> <p>2. 修改條文內</p>

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席；議決事項應有出席委 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容。
-----------	--------------------------	----

回 [提案三](#)

佛光大學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

(部分條文修正草案)

110.10.18 110 年度第 1 次環安會議會議修正通過

110.11.18 110 學年度第 1 次總務會議修正通過

第 1 條 佛光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維護校園環境品質、有效防止本校各場所發生職業災害，依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勞動部相關法令之規定，設置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

第 2 條 本委員會執行任務如下：

- 一、擬定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策略與目標。
- 二、研議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
- 三、協調、建議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
- 四、研議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事項宣導、教育與訓練。
- 五、研議校內之自動檢查及安全衛生稽核事項。
- 六、研議職業災害調查報告。
- 七、考核各單位之環境保護與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績效。
- 八、研議承攬業務安全衛生管理事項。
- 九、其他有關校園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相關事宜。

第 3 條 本委員會由校長擔任召集人，指定下列人員組成：

- 一、當然委員：總務長、學務長、人事室主任及通識教育中心主任。
- 二、本委員會設執行秘書一人，由總務長兼任之。
- 三、教師代表：由各學院推選教師一人。
- 四、職員代表：由總務長推薦行政及學術單位職員代表各三人。
- 五、學生代表：由學務處推選學生二人。

委員任期二學年，由校長聘任之，期滿得連任，均為無給職。

第 4 條 本委員會開會時，由校長擔任主席，總務長為執行秘書；另依需要得邀請相關人員及校內外學者專家參加。

第 5 條 本委員會會議每三個月至少召開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開會時應有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出席；議決事項應有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第 6 條 本委員會依實際需要另設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工作小組，由總務長及學務長推薦相關同仁擔任，以推動環境保護、職業安全衛生環境、安全及衛生相關業務。

第 7 條 本辦法自發布日施行。

回提案三

佛光大學行政人員遴用及升遷辦法修正案

總說明

本次修法依據 110 年 12 月 28 日因應「事業單位實施勞工值日(夜)應行注意事項」停止適用協調會紀錄決議修正本法第 9 條。

本校書記(宿舍管理)上班時間為每日下午 6:00 至隔日上午 6:00，其夜間工作空檔可於宿舍輔導員備寢室休息，因「待命時間」仍視正常工作時間，約聘人員每日延長工時 4 小時。勞基法規定每日正常工時 8 小時，延長工時每月不得超過 46 小時，故修改第 9 條內容，試用期及約聘人員(適用勞基法)任職滿 6 個月通過單位考核後改聘為專任人員(公教人員)。

增加基礎職位及中堅職位之工作內容及需具備之能力。(第 12 條)

[回提案四](#)

佛光大學行政人員遴用及升遷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

新舊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原條文	說明
<p>第 9 條 本校新進人員試用期為 3 個月，求才單位有特殊情況得再延長 3 個月，試用期滿由單位主管考核合格後，簽請校長聘任之。</p> <p><u>本校新進人員以約聘書記(宿舍輔導)職稱任用者，年資滿 6 個月且通過單位 6 個月專案考核、經人事室簽請校長核准，得改聘為專任職員。</u></p> <p><u>除前項職稱之新進人員外</u>，到職第一年以約聘職任用，年資滿一學年且當學年度績效評核為甲等者，由人事室統一簽請校長核准後，改聘為專任職員。</p>	<p>第 9 條 本校新進人員試用期為 3 個月，求才單位有特殊情況得再延長 3 個月，試用期滿由單位主管考核合格後，簽請校長聘任之。</p> <p>新進人員到職第一年以約聘職員任用，年資滿一學年且當學年度績效評核為甲等者，由人事室統一簽請校長核准後，改聘為專任職員。</p>	<p>依據 110 年 12 月 28 日因應「事業單位實施勞工值日(夜)應行注意事項」停止適用協調會紀錄修正。</p> <p>增加第二項約聘書記例外任用規定，原第二項改為第三項，文字修正</p>
<p>第 12 條 本校各職位升遷係依教職員工敘薪辦法職員薪級標準表所示，區分如下：</p> <p>一、基礎職位之升遷：係指書記、管理員、辦事員、組員、技佐、技士等人員。</p> <p>二、中堅職位之升遷：係指專員、輔導員、編審、秘書等人員。於職位設置或出缺時，由本校服務滿三年，並符合職缺之專業需求及服務成績優良之現任組員或職等相當人員中遴薦升遷。</p>	<p>第 12 條 本校各職位升遷係依教職員工敘薪辦法職員薪級標準表所示，區分如下：</p> <p>一、基礎職位之升遷：係指書記、管理員、辦事員、組員、技佐、技士等人員。</p> <p>二、中堅職位之升遷：係指專員、輔導員、編審、秘書等人員。於職位設置或出缺時，由本校服務滿三年，並符合職缺之專業需求及服務成績優良之現任組員或職等相當人員中遴薦升遷。</p>	<p>增加基礎職位及中堅職位之工作內容及需具備之能力。</p>

<p><u>前項所稱基礎職位工作範圍係指單位設置細則所列職掌中維持校務運作業務或例行事務；中堅職位係指負責單位設置細則所列職掌中需分析、判斷與規畫能力之業務，以協助主管釐清問題、擬定目標、提升跨單位合作。</u></p>		
--	--	--

回提案四

佛光大學行政人員遴用及升遷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

107.04.24 106 學年度第 8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7.05.30 106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章 總則

- 第 1 條 本校為建立行政人員遴用及升遷標準，特訂定本辦法。
- 第 2 條 本辦法所稱行政人員不適用專案助理及兼任行政職教師。
- 第 3 條 本辦法各條所列職稱，以組織規程所定為準。
- 第 4 條 本校行政人員晉用，須依學年度之員額編制表，甄試合格後由校長任用之。

第二章 遴用

- 第 5 條 本校辦理公開求才時，須由求才單位填具需求表，敘明遴補理由、學經歷需求或特殊證明要求等條件併職缺職務說明書，簽請校長核准後，由人事室統一對外公告及辦理選才甄選作業。

本校行政人員求才、選才及評分作業悉依「佛光大學教職人才應徵系統」為準。
前項選才甄選方式，另包括筆試、實地作業與面談等項目，得審酌職缺單位需要，選定其中一種或多種方式辦理。

面談甄選小組成員由主任秘書（或主任秘書指派之主管）、人事室主任及用人單位主管組成，職缺如有高度專業考量（如資訊、營繕等），得另邀本校專業人員協助甄選。

- 第 6 條 經選才作業進用之新進人員職稱須在本職最高薪範圍內，以依聘用資格所需學歷起敘為原則。新進人員敘薪作業需經薪資審查小組初審，經簽核後核給之。
行政人員兼任主管職之職位出缺欲對外求才時，得依前項規定辦理。

- 第 7 條 前條第二項所述主管資格，須符合教育部及本校組織規程之規定。

- 第 8 條 本校新進人員應於人事通報發布後，始得到職。但有特殊需要，必須先行到職者，應由求才單位事先敘明理由專案報經核准。

- 第 9 條 本校新進人員試用期為 3 個月，求才單位有特殊情況得再延長 3 個月，試用期滿由單位主管考核合格後，簽請校長聘任之。

本校新進人員以約聘書記(宿舍輔導)職稱任用者，年資滿 6 個月且通過單位 6 個月專案考核、經人事室簽請校長核准，得改聘為專任職員。

除前項職稱之新進人員外，到職第一年以約聘職任用，年資滿一學年且當學年度績效評核為甲等者，由人事室統一簽請校長核准後，改聘為專任職員。

第三章 升遷

第 10 條 本校現職人員服務成績優良，未具第 11 條各款情事之一者，得依本辦法之規定列為升遷名單。

第 11 條 下列人員不得參加升遷：

- 一、近三學年曾受申誡以上之處分者。
- 二、近三學年績效評核曾列丙等（含）以下，或連續兩年列為乙等者。
- 三、薪級（含專業加給）未達擬升職位之最低薪級者。

第 12 條 本校各職位升遷係依教職員工敘薪辦法職員薪級標準表所示，區分如下：

- 一、基礎職位之升遷：係指書記、管理員、辦事員、組員、技佐、技士等人員。
- 二、中堅職位之升遷：係指專員、輔導員、編審、秘書等人員。於職位設置或出缺時，由本校服務滿三年，並符合職缺之專業需求及服務成績優良之現任組員或職等相當人員中遴薦升遷。

前項所稱基礎職位工作範圍係指單位設置細則所列職掌中維持校務運作業務或例行事務；中堅職位係指負責單位設置細則所列職掌中需分析、判斷與規畫能力之業務，以協助主管釐清問題、擬定目標、提升跨單位合作。

第 13 條 本校辦理升遷作業，需視學年度之各職稱員額、校務發展及業務所需，簽請校長核定後公告之。

辦理職位升遷作業，依中程計畫及組織發展，得每三年辦理一次。升遷生效日期以校長核定日為準。但各職稱之員額已達上限時，則不予辦理。

第 14 條 本校辦理職位升遷時，特設「行政人員升遷甄選小組」（以下簡稱甄選小組）辦理有關事項，置委員 9 至 11 人，由校長就本校學術與行政主管中遴聘之。甄選小組由校長指派副校長一人擔任召集人，人事室主任及主任秘書為當然委員。

第 15 條 本校辦理升遷時，擬升遷人員須符合下列各款規定：

- 一、任本校同一職務滿三年以上。配合校務輪調或單位整併者不在此限。
- 二、對本職工作有具體成效或貢獻。
- 三、積極參與單位以外或本校事務有具體成效或貢獻。

符合第一項各款規定之擬升遷人員須詳實填寫申請表。內容包括：基本資料、服務期間於業務執掌之具體或特殊貢獻、積極參與單位以外或本校事務之具體貢獻。

人事室彙整擬升遷人員各項表件後，轉請所屬單位主管填具考核與建議表。單位主管就擬升遷人員作出考評與建議後應密送人事室統籌辦理。

擬升遷人員需參加人事室舉辦之技能、公文及企劃文案等能力考試，考試結果供甄選小組參考。

第 16 條 甄選小組依擬升遷人員之各項資料進行審議並排定優先順序，經人事室簽請校長核定後公告。

校長對於甄選小組之審核結果如有異議，得退回再議。

第 17 條 本校辦理升遷作業人員及甄選小組委員，於升遷案未核定前，應遵守保密規定，如遇本身、配偶及三等親以內人員升遷案，應行迴避。

第 18 條 本辦法自發布日施行。

[回提案四](#)

佛光大學專案計畫人員聘任辦法修正案

總說明

行政院 10 月 27 日核定軍公教員工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起調薪 4%，本校經董事會同意教職員工之本俸與國立大學人員本俸調整一致，因此本室依據軍公教調薪及科技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研究人力約用注意事項調整本校專案計畫人員薪資表。

附表：專案計畫專案人員薪資表修正如下：

- 一、薪資表每一級別增加 4%，並以 10 元為進位。
- 二、依科技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研究人力約用注意事項規定，學士級不得低於 33,800 元，故新增第 6 級科技部學士級之聘用起薪條件及第 14 級科技部碩士級之聘用起薪條件。
- 三、增加第 10 級相關工作證照採計說明，如具水電、鍋爐、職安相關證照或具社工員資格等。
- 四、專科畢可報考護理師故新增第 12 級起薪條件。

本辦法通過後，各計畫主持人得自行決定在預算範圍內追溯自 111 年 1 月 1 日起進行補薪資差額作業。

[回提案五](#)

佛光大學專案計畫人員聘任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

108.12.17 108 學年度第 4 次行政會議通過

第 1 條 為使本校各單位執行校內外專題研究計畫及產學合作案人員之聘用條件、工作酬金與聘用程序有所依循，特訂定本辦法。

第 2 條 本辦法所稱之專案人員任用條件及原則有以下三類：

- 一、專任人員：指依經費狀況聘用之全時工作人員。除碩士在職專班或進修學士班學生外，在職或在學人員不得擔任專任人員。
- 二、兼任人員：指依經費狀況聘用之部份工時人員，其類別悉依本校研發處規定辦理。
- 三、臨時工：指聘用臨時性計時之工作人員。

已擔任同一計畫案之專任人員，除法有規定不得兼任外，兼任其他計畫兼任人員以 1 案為限。

兼任人員如為本校編制內行政人員（含約聘），聘任時需檢附所屬單位主管同意、說明其必要性及工作時間分配等文件。以兼任一案為原則。

各專案主持人或協同主持人請勿聘用配偶或三親等以內親屬為專案人員，聘用臨時工請以本校學生為優先。

第 3 條 校內外專案計畫辦理人員公開求才時，徵求程序得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第 4 條 本校聘任專兼任人員程序如下述：

- 一、專任人員：於「校園 e 化整合系統」填報相關資料表及證明文件，並簽訂勞動契約，依本校行政程序經校長核准後始得聘之。
- 二、兼任人員：於「校園 e 化整合系統」工讀納保管理作業辦理用人單位簽約，依本校行政程序簽至會計室後始得聘之。
- 三、臨時工：於「校園 e 化整合系統」工讀納保管理作業辦理用人單位簽約及排班。

第 5 條 本校專兼任人員之工作酬金及年終工作獎金規定如下：

- 一、專任人員工作酬金悉依本校專案人員薪資表（附表）標準，經本校薪資審核小組確認後始得核給。工作酬金標準若校外委託單位有其他規定得從其規定。
- 二、兼任人員兼任酬金悉依本校研發處相關規定辦理。
- 三、臨時工按工時時數計算酬金，工時支給標準依委託單位規定辦理，委託單位未有規定時悉依本校學務處工讀金相關規定辦理。臨時工時薪標準不得低於法定最低基本工資。
- 四、本校編列配合款之校外計畫，專任人員年終工作獎金依年度績效評核結果核給之；非有本校經費之專案人員年終工作獎金從委託單位規定辦理，委託單位未有規定時從本校規定辦理。

第 6 條 各專案人員聘期間之權利義務悉依本校「適用勞基法人員工作規則」辦理，未盡事宜得視實際需要，依勞動基準法或本校法令規定辦理。

專案人員於工作場所遇有性騷擾或性侵害時，可向本校人事室提出申訴。

第 7 條 專案經費無本校配合款時，專案人員續聘由主持人依其工作表現辦理續聘作業，餘之校內外各專案人員，比照本校「行政人員績效評核辦法」辦理績效評核，通過後始得續聘。

各專案人員續聘時，需重新簽訂勞動契約或產學計畫兼任人員聘任型態同意書等文件。

第 8 條 本校所聘專案人員之出勤、差假等事項，得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第 9 條 本校各專案所聘人員因執行業務所需，得於簽准後使用業務職稱。

第 10 條 本辦法自發布日施行。

[回提案五](#)

附表

專案計畫專案人員薪資表

- 說明：1. 本校各項專案所聘人員以一年一聘為原則，專案執行時間少於一年時依專案執行期聘之。
 2. 符合學歷條件且有相關工作經驗一年以上，任用時得依其工作年資調整起薪級別。
 3. 前述相關工作經驗一年之定義，為全職工作且年資超過一年（含）。
 4. 專任人員工作評量：科技部專案由各主持人評之，餘由各業管單位主管評之。
 5. 非聘期結束、無工作表現評量且任專案年資未達一年以上，不得辦理調薪。

級別	金額	聘用起薪條件
1	28,000	專科畢，無工作經驗，諳基本 MS-OFFICE 電腦操作。
2	28,600	
3	29,400	
4	30,200	
5	31,600	學士學位畢，無工作經驗，熟基本 MS-OFFICE 電腦操作。
6	32,400	
7	33,000	
8	33,800	學士學位畢，無工作經驗，工作需使用統計專長，嫻熟 SPSS 或其他統計軟體。
9	34,400	
10	35,200	學士學位畢，無工作經驗，工作需具英文能力，需達 CEFR B1 Threshold 或相當等級。
11	35,800	學士學位畢，無工作經驗，工作需具資訊專業（資料庫、MIS 或其他）。
12	36,100	碩士學位畢，無工作經驗，工作需具基本論文或企劃撰述能力。
13	36,600	
14	37,100	
15	37,600	碩士學位畢，無工作經驗，工作需具英文能力，需達 CEFR B1 Threshold 或相當等級。 具社工師執照，學士學位畢，無工作經驗（註：參照宜蘭縣政府社工師支給標準）。 具護理師執照，學士學位畢，無工作經驗。
16	38,100	
17	39,100	具社工師執照，碩士學位畢，無工作經驗（註：參照宜蘭縣政府社工師支給標準）。
18	39,900	
19	40,700	
20	42,000	
21	42,800	
22	43,600	具諮商心理師執照，碩士學位畢，無工作經驗（參照本校敘薪辦法標準）
23	44,400	
24	45,200	博士學位畢，具研究及論文組織能力。 具臨床心理師執照，碩士學位畢，無工作經驗（參照人力銀行教學醫院臨床心理師薪資水平）。
25	46,000	
26	46,800	
27	47,600	
28	48,400	

專案計畫專案人員薪資表

- 說明：1. 本校各項專案所聘人員以一年一聘為原則，專案執行時間少於一年時依專案執行期聘之。
2. 符合學歷條件且有相關工作經驗一年以上，任用時得依其工作年資調整起薪級別。
3. 前述相關工作經驗一年之定義，為全職工作且年資一年以上。
4. 專任人員工作評量：科技部專案由各主持人評之，餘由各業管單位主管評之。
5. 非聘期結束、無工作表現評量且任專案年資未達一年以上，不得辦理調薪。
- 6. 執行科技部專案人員，悉依科技部規定辦理。**

級別	金額	聘用起薪條件
1	<u>29,120</u>	專科畢，諳基本 MS-OFFICE 電腦操作。
2	<u>29,750</u>	
3	<u>30,580</u>	
4	<u>31,410</u>	
5	<u>32,870</u>	學士學位畢，無工作經驗，熟基本 MS-OFFICE 電腦操作。
6	<u>33,800</u>	學士學位畢。(執行科技部專案)
7	<u>34,320</u>	
8	<u>35,160</u>	學士學位畢，無工作經驗，工作需使用統計專長，嫻熟 SPSS 或其他統計軟體。
9	<u>35,780</u>	
10	<u>36,610</u>	學士學位畢，無工作經驗，工作需具英文能力，需達 CEFR B1 Threshold 或相當等級。 學士學位畢，具其他工作相關證照及工作經驗等。
11	<u>37,240</u>	學士學位畢，無工作經驗，工作需具資訊專業（資料庫、MIS 或其他）
12	<u>37,550</u>	碩士學位畢，無工作經驗，工作需具基本論文或企劃撰述能力。 具護理師執照，專科畢，無工作經驗。
13	<u>38,070</u>	
14	<u>38,600</u>	碩士學位畢。(執行科技部專案)
15	<u>39,110</u>	碩士學位畢，無工作經驗，工作需具英文能力，需達 CEFR B1 Threshold 或相當等級。 具社工師執照，無工作經驗。 具護理師執照，學士學位畢，無工作經驗。
16	<u>39,630</u>	
17	<u>40,670</u>	
18	<u>41,500</u>	
19	<u>42,330</u>	
20	<u>43,680</u>	
21	<u>44,520</u>	
22	<u>45,350</u>	具諮商心理師執照，無工作經驗（參照本校敘薪辦法標準）
23	<u>46,180</u>	
24	<u>47,010</u>	博士學位畢，具研究及論文組織能力。 具臨床心理師執照，無工作經驗（參照人力銀行教學醫院臨床心理師薪資水平）。
25	<u>47,840</u>	
26	<u>48,680</u>	
27	<u>49,510</u>	
28	<u>50,340</u>	

佛光大學書院教育委員會設置辦法修正案

總說明

- 一、依據 109 年 5 月 19 日 108 學年度第 8 次行政會議，提案二十一附帶決議「書院教育相關業務及辦法移交學生事務處辦理」，故本辦法由教務處移至學生事務處，進行相關條文修正。
- 二、本案經 110 年 12 月 14 日建構書院型大學推動小組會議決議修正通過，故依法制作業辦法，提送相關會議審議。

[回提案六](#)

佛光大學書院教育委員會設置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

新舊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原條文	說明
<p>第 3 條 本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校長兼任。當然委員由<u>校長指定一位</u>副校長、教務長、學務長、總務長、主任秘書、通識教育委員會執行長、<u>人事室主任</u>、會計主任及各<u>書院山長</u>組成。校長必要時得邀請本校其他主管、教師或校外專家學者與會。</p>	<p>第 3 條 本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校長兼任。當然委員由副校長、教務長、學務長、總務長、主任秘書、通識教育委員會執行長、<u>研發長</u>、會計主任及各<u>學院院長</u>組成。校長必要時得邀請本校其他主管、教師或校外專家學者與會。</p>	<p>本校置副校長三人，依實際運作情形由校長指定一位副校長為當然委員，並依據本校組織規程進行修正。</p>
<p>第 4 條 <u>學</u>務長為執行秘書，負責本會各項行政及交辦事項。</p>	<p>第 4 條 <u>教</u>務長為執行秘書，負責本會各項行政及交辦事項。</p>	<p>依據109年5月19日108學年度第8次行政會議，提案二十一附帶決議「書院教育相關業務及辦法移交學生事務處辦理」，故進行修正。</p>

回提案六

佛光大學書院教育委員會設置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

110.12.14 110 學年度第 7 次書院型大學推動小組會議通過
111.01.04 110 學年度第 4 次主管會報通過

- 第 1 條 本校為推動書院教育發展，落實書院教育各項業務進程，訂定佛光大學書院教育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設置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 2 條 本會功能如下：
一、策訂本校書院教育發展方針。
二、規劃、推動及整合本校轉型為書院型大學之相關事宜。
- 第 3 條 本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校長兼任。當然委員由校長指定一位副校長、教務長、學務長、總務長、主任秘書、通識教育委員會執行長、人事室主任、會計主任及各書院山長組成。校長必要時得邀請本校其他主管、教師或校外專家學者與會。
- 第 4 條 學務長為執行秘書，負責本會各項行政及交辦事項。
- 第 5 條 本會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委員會議，每次會議需有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出席始得召開，須經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始得決議。
- 第 6 條 本會由主任委員擔任主席，若主任委員因故不能夠主持會議時，得指定其他委員代為擔任主席。
- 第 7 條 本辦法自發布日施行。

[回提案六](#)

佛光大學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重大活動慶典校內討論會

時間：111 年 3 月 18 日 10:30 地點：406 會議室

因疫情仍維持二級警戒，在遵循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原則下，本校原定之各項活動之辦理情形，請原負責之單位提出想法及方向討論，以利校內單位依循並進行準備，當日討論方案如下：

活動名稱	預計辦理日期	主要負責單位	方案說明
佛誕節相關慶祝活動	5 月 2 日~5 月 6 日	秘書室統籌、學務處輔導相關社團參加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設置浴佛亭供師生大眾歡喜浴佛 2. 不設園遊會攤位
校慶典禮	5 月 6 日	秘書室統籌 人事室、總務處等單位協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以小型典禮方式進行，主要為頒發資深服務教職員獎、其他獎項頒贈 2. 董事長及其他外賓擬以視訊或預錄方式與會
校慶運動會	5 月 11 日 12:00-15:30	體育中心統籌 各學院及單位協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與學習活動週期間重疊，因此延至下一周 2. 未來希望教務處訂定學習活動週第一日為運動會日，請各系院規劃將配合運動會列為另一種學習活動
畢業典禮	6 月 11 日	秘書室統籌 教務處、學務處、總務處、各學院及單位協助辦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以實體畢業典禮方向規劃 2. 考量接近系所評鑑，朝向由學校統籌辦理
大悲懺法會	6 月 25 日	佛光山、本校董事會、秘書室、總務處、佛教學院統籌 組工作小組單位配合辦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分上、下午香兩場進行 2. 請同仁配合進行場佈、當天服務及撤場的工作

秘書室行政會議業務報告-2022 泛太平洋大學聯盟專案規畫

壹、源起與依據

由本校發起的「泛太平洋大學聯盟」，2012年6月12日首度在宜蘭佛光大學舉行五校校長第一次籌備會。為了讓美麗的太平洋海岸主要幾所的大學加強交流聯繫，聯盟跨校組成課程、學術、資源與活動交流計畫，並逐步擴大區域和其他國際大學交流與合作。目前成員有佛光大學、國立宜蘭大學、慈濟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在2021年新增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屏東大學亦將在2022年加入。

依據110年10月27日東副校長字第1100020653號函，「2022泛太平洋大學聯盟會議」由本校主辦，同時「東區基地教學實踐研究計劃主題研討會暨聯盟會議」亦在本校舉行。

貳、活動內容

一、辦理「2022泛太平洋大學聯盟會議(以下簡稱聯盟會議)」暨「東區基地教學實踐研究計劃主題研討會暨聯盟會議」(暫訂與去年相同，以下簡稱研討會)，會議內容如下。

二、活動內容

(一)參與學校:

1. 泛太平洋大學聯盟會員學校，觀察員學校:屏東大學。
2. 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東部區域基地學校(暫訂):佛光大學、國立東華大學、慈濟大學、慈濟科技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三、會議時間(暫訂):111年10月或11月(待配合本校教務行事曆確認日期)

時間	東區基地教學實踐研究計劃主題研討會(暫訂)暨聯盟會議		
10:30-10:50	報到		
10:50-11:00	開幕致詞		
11:00-12:30	主題演講(待訂)		
	聯盟會議		研討會
12:30-14:00	餐敘	12:30-14:00	午餐時間
14:00-15:00	提案討論	14:00-16:00	研討會
15:00-17:00	學生學習成效:參與式學習企業參觀*	16:00-17:00	回饋交流
17:00	賦歸		

*參訪傳統藝術中心等...

參、校內分工：

單位	辦理事務
秘書室 (傳副校長室)	1. 聯盟會議籌備與規畫 2. 聯盟會議有關「健康蔬食產學合作」規畫
國際處	1. 聯盟會議有關「教師交流、合聘與訪問」包括聯合海外招生之規畫與提案 2. 聯盟會議報告本校聯合海外招生之進展
教務處	1. 聯盟會議有關「課程、教材之共同開發與教學源共享」、「學生跨校選課、交流與交換」之規畫與提案 2. 研討會規畫與辦理(含預算/人力/場地)
研發處	1. 聯盟會議有關「跨校際的整合研究」之規畫與提案 2. 辦理健康蔬食產學合作
圖資處	聯盟會議有關「學術資訊、圖書期刊出版物之交換與共享」之規畫與提案

校內工作時間表：

時程表	內容
111.3	1. 秘書室提出專案規畫。 2. 秘書室發電子郵件給各大學說明今年聯盟會議辦理時程，並副知屏東大學先列為觀察員學校。 3. 待釐清問題之討論與裁示。
111.4	1. 校內相關單位盤點本校與聯盟學校相關法規，並擬訂聯盟會議擬討論方案(可執行或為何無法執行)，擬規畫之方案待主責單位辦理的有： (1)依教務長指示，擬辦理校際選課、跨校上課合作事宜。(教務處) (2)依副校長指示，擬規畫健康蔬食議案，請研發處協助辦理。(傳副校長統籌、研發處協辦) 2. 秘書室詢問前主辦學校東華大學建議，由各校業務單位間互動後，再提至聯盟會議討論。
111.5	召開第一次校內工作小組會議 1. 聯盟會議討論預計合作項目： (1) 跨校選課 (2) 健康蔬食產學合作 (3) 其他合作案之討論。 2. 研討會進行方式，是公開徵稿方式或是本校自訂主題。 →依會議決議，籌辦聯盟會議、研討會事宜。
111.5~6	聯盟會議
	研討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蒐集各校回饋提案意見後，再發 2. 送給各學校，以利各專案負責學校討論可行性後正式提案。 3. 秘書室依校內小組會議決議，通知各大學請其構思聯盟會議之提案 4. 本校先列出預知提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屏東大學成為正式會員學校 (2) 佛光大學主動提出議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跨校選課 ➤ 健康蔬食產學合作 (3) 其他大學提案 (4) 新加入學校之負責項目 (5) 5. 下屆主辦學校推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徵稿或確認主題 2. 發函邀請與會學校
111.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秘書室受理各校正式提案 二、秘書室召開第二次校內工作小組會議討論聯盟會議、研討會議案主題、籌辦經過 	
111.8~9	各項籌備期間	截止收件、邀請與談人
111.10 或 11	召開聯盟會議與研討會	

肆、預期效益

- 一、邀請泛太平洋大學聯盟會議學校、東區基地所屬學校至本校辦理會議，共同推動合作事務，促進交流，並達到跨校選課、健康蔬食產學合作。
- 二、本校除與各校分享聯合海外招生之進展，新增參與式學習計畫企業參訪，展現學生學習成效。